

股票代碼：1457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度年報

年報申報網址：<http://sii.tse.com.tw>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102年5月2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張恆嘉

職 稱：經理

電 話：(02)2657-5859 #530

電子郵件信箱：albert@yijinn.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賴毓敏

職 稱：經理

電 話：(02)2657-5859 #517

電子郵件信箱：tina@yijin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

總公司：台北市瑞光路六〇七號七樓

電 話：(02)2657-5859

傳 真：(02)8797-8898

彰化廠：彰化縣花壇鄉中山路一段九十一號

電 話：(04)787-0729

傳 真：(04)787-3028

台南廠：台南市新市區大營里大營二號

電 話：(06)599-1811

傳 真：(06)599-647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一段五十一號三樓

網 址：www.gfortune.com.tw

電 話：(02)2181-26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陳宗哲、張淑瑩

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網 址：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yijin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一年度營業結果	1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37
肆、募資情形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38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從業員工	66
四、環保支出	66
五、勞資關係	66
六、重要契約	6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7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1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6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62
二、經營結果	163
三、現金流量	16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65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6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 情形	17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3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 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4

壹、 致股東報告書

一、 一〇一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01年度本公司已於台南市新市區的台南廠區完成假撚機擴建工程，目前投產假撚機設備有15台，生產規模可達月產2500公噸聚酯加工絲(DTY)，合併擴建原絲廠房及生產設備後的現有POY聚酯原絲月產能4200公噸，在101年底前已達到完成台南廠區的聚酯原絲(POY)與聚酯加工絲(DTY)合計月產6,700公噸之生產規模，成功整合上、下游生產線的連結，並大幅度降低原料包材及運輸成本的支出產生。

近年來全球經濟問題彼此互相牽動影響，市場消費習慣明顯改變，物美價廉與產品附加機能性已成為全球消費市場的首要選擇，在一般規格的銷售通路需求中，由於技術門檻較低，造成各家產品競爭激烈，但是其中差異化的機能性紡織品，卻以跳躍式的成長倍數，大幅度成長，以目前最廣為人知的貼身彈性布種，大量運用在高價女裝成衣與品牌牛仔褲的紡織品中，本公司突破技術限制，將原本2段式合成製造的產品，簡化成1段式直線生產，大幅度提高產能與生產良率。

在公司整體產品規劃中，一般規格產品已全數移往台南二廠進行生產，憑藉著原料包材與運輸成本的降低，可以有效降低生產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而彰化廠則全數以生產特殊紗種為主要生產規格，依廠區位居中部優勢，成功推廣特殊紗創造高附加價值的營運目標。

(二)預算執行情形：無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4,734,743	6,033,090
	營業成本		4,652,846	5,824,423
	稅前淨利		4,601	49,330
	稅後淨利		4,601	49,330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0.93	-2.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0.14	-6.05
	佔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1.62	1.77
	額比率(%)	稅前利益	0.14	1.55
	純益率(%)		0.10	-3.37
	每股盈餘(元)		0.02	-0.79

(四)研究發展狀況：

紗 種	成 份	用 途	特 性
高丹尼 複合紗	採用高丹尼、多條數加工絲合撚加工而成	汽車零件包覆材、高強力織帶	高強力、耐摩擦耐日光牢度
聚酯彈性 包覆紗	彈性纖維絲併合一般規格之聚酯加工絲加工	適於牛仔布與西裝褲料用	具高耐摩、高伸縮與垂性佳之效果
尼龍彈性 包覆紗	彈性纖維絲併合一般規格之尼龍加工絲加工	適於成衣用	具高耐摩、高伸縮與垂性佳之效果

二、 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台南廠原絲之生產，提供一般規格原料之自產自用，藉由降低原料包材及運輸成本的支出產生，以增加競爭優勢。
2. TOP 複合紗品質已穩定銷售，現況進一步以生產 NOP 增加產品多樣性與增加利潤。
3. 開發國外新市場，日本市場的 Dop-Dye yarn 產品需求穩定成長中，泰國、巴西市場的 TOP 需求，品質都已通過客戶檢驗與確認，將客戶群擴大到全球國際化，提昇差異化產品之量產。
4. 加強新產品之推廣及售後服務，提升客戶滿意度與供應鏈之穩定成長。
5. 調整生產設備結構及人力資源，發揮最大的生產效益。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本公司之機台產能及市場之需求狀況，預估 2013 年銷售數量約為聚酯絲 26,000 噸、聚酯加工絲 48,000 噸。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 (1)增加產能利用率，目標設備利用率 100%。
- (2)充份發揮生產設備之特性，生產差異化高附加價值之產品。
- (3)導入 ISO 品質管理系統及建立員工教育訓練系統，提昇幹部能力進而提升效率與品質，降低生產成本。

- (4)推廣彈性纖維包覆紗及機能性系列產品，增加市場之競爭力。
- (5)落實賞罰辦法，激勵員工，以達作業零缺失之目標。

2．銷售政策

- (1)穩定優良客戶與開發有前瞻潛力之客源。
- (2)因應新興市場之需求，加強國外市場差異化產品之拓展。
- (3)對已開發區域：歐洲、美國、日本市場，新興開發市場：巴西、泰國，強化工業與家飾用途及休閒類新素材之開發。
- (4)提昇業務人員之銷售技巧與相關領域之專業知識。
- (5)積極拓展彈性包覆紗市場，由聚酯彈性包覆紗再拓展到尼隆彈性包覆紗市場
- (6)結合上、中、下游策略聯盟、建立行銷機制，發揮相輔相成之營運績效與市場佔有率之提高。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由於原絲的價格關係到生產成本及競爭優勢，本公司在取得東和化纖廠房及設備後成立宜進台南廠，除自產自用以降低原絲取得價格外，並已於 101 年底前完成台南廠區擴充 15 台假撚機台，生產一般規格加工絲，藉由降低運輸及包裝的成本提高整體利潤。
- (二)一般規格品的價格已難與中國、印度等新興發展中國家競爭，本公司藉由台南廠區一貫化生產模式，強化整體優勢。另外彰化廠區則積極開發差異化產品以及彈性纖維包覆紗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同時公司整體也致力於高科技紡織品的研發，與歐、美、日等先進國家採策略聯盟模式，尋求商機。
- (三)本公司銷歐產品不適用 RoHS 法規的規範，另無其他法規環境之影響。

董事長：詹正田



總經理：詹正田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1.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三月由余德樹、詹正田、劉山銘、鄭朝陽等人發起成立，實收資本額 1,600 萬元，組織型態為股份有限公司，推舉余德樹擔任董事長，於湖口工業區現址建廠生產，主要經營各項人造、天然纖維及其製成品之假撚織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 為強化經營體質、增加經營效率，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吸收合併宜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經由經濟部專案核准合併，並以七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為合併基準日，發行新股 6,000,000 股，吸收合併宜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同時決議再辦理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以改善財務結構，當時資本額已達壹億捌仟萬元。
3. 為配合經濟潮流，力求產業升級及生產自動化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確保海內外市場之優勢，本公司經審慎評估後，於彰化縣花壇鄉省一號公路旁購入土地約 6,000 坪，廠房約 2,000 坪，全部進口最新穎之比利時噴氣式織布機 80 台，劍梳式織布機 40 台，已於八十一年量產。
4. 為降低生產成本，使生產流程更為經濟合理，本公司於八十年十月二十九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吸收合併上游產業之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合併，並以八十年十二月十七日為基準日，發行新股 19,600,000 股，吸收合併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同時決議再辦理現金增資 124,000,000 元，以改善財務結構，使實收資本額達 5 億元，發行股數 5 仟萬股，並成為公開發行公司。而所興建之彰化一、二廠則被經濟部評選為八十一年度紡織業最重大投資案及自動化觀摩示範廠，極具重大意義。
5. 經合併宜新、億進公司後，本公司成為國內少數橫跨聚酯加工絲及人纖織布之一貫化專業廠，可月產加工絲 3,000 噸，平織布 500 萬碼，擁有桃園、新竹、彰化一、二廠及員林廠共 5 廠，八十一年度營業額成長為 25.72 億元，成為全國第 213 名大企業。
6. 八十二年五月盈餘轉增資 75,0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25,000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6 億元。
7. 八十二年六月以『海鷗牌』獲頒經濟部自創品牌部長獎。
8. 八十二年八月因經營績效獲社會肯定，獲頒第二屆國家磐石獎榜首，負責人並獲李總統親自召見。
9. 八十三年再增設高速摩擦假撚機 2 台，使加工絲月產能達 3,250 公噸，並引進日本最新 T2 電腦張力監控系統及接受 ISO 品質認證輔導，期能引領產業升級跨入產業自動化之最高領域。
10. 八十三年五月申請盈餘轉增資 120,000 仟元，資本額增加至 7 億 2 仟萬元。

11. 八十三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股票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
12. 八十四年四月通過 ISO9002 品保認證。
13. 八十四年辦理現金增資 1.8 億元，增建彰化二廠，並增加高速摩擦假撚機 15 台，同年並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25 億元，資本額達 11.25 億元。
14. 八十五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4.5 億元，增加高速摩擦假撚機 15 台，同年並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25 億元，資本額達 18 億元。
15. 八十六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5.4 億元，增購高速摩擦假撚機 19 台，同年並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3.6 億元，資本額達 27 億元。
16. 八十七年度辦理盈餘及資本轉增資 5.4 億元，資本額達 32 億 4 仟萬元。
17. 八十八年度辦理盈餘及資本轉增資 5.832 億元，資本額達 38.232 億元。
18. 九十年買回庫藏股減資 1 億元，減資後資本額為 37.232 億元。
19. 九十二年買回庫藏股減資 7 仟萬元，減資後資本額為 36.532 億元。
20. 九十七年度辦理減資 10.9596 億，減資後資本額為 25.5724 億元。
21. 九十七年買回庫藏股減資 1.8724 億元，減資後資本額為 23.7 億元。
22. 九十八年買回庫藏股減資 1.1849 億元，減資後資本額為 22.5151 億元。
23. 九十九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5 億元，償還銀行借款，資本額達 27.5151 億元。
24. 10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5 億元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 億元購置土地及廠房等設備，資本額達 32.5151 億元。
25. 100 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 8.804832 仟萬元及公司債轉換 3.91876 仟萬元，資本額達 33.78746 億元。
26. 101 年買回庫藏股減資 2 億元，減資後資本額為 31.78746 億元。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二)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三)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四)經營權之改變：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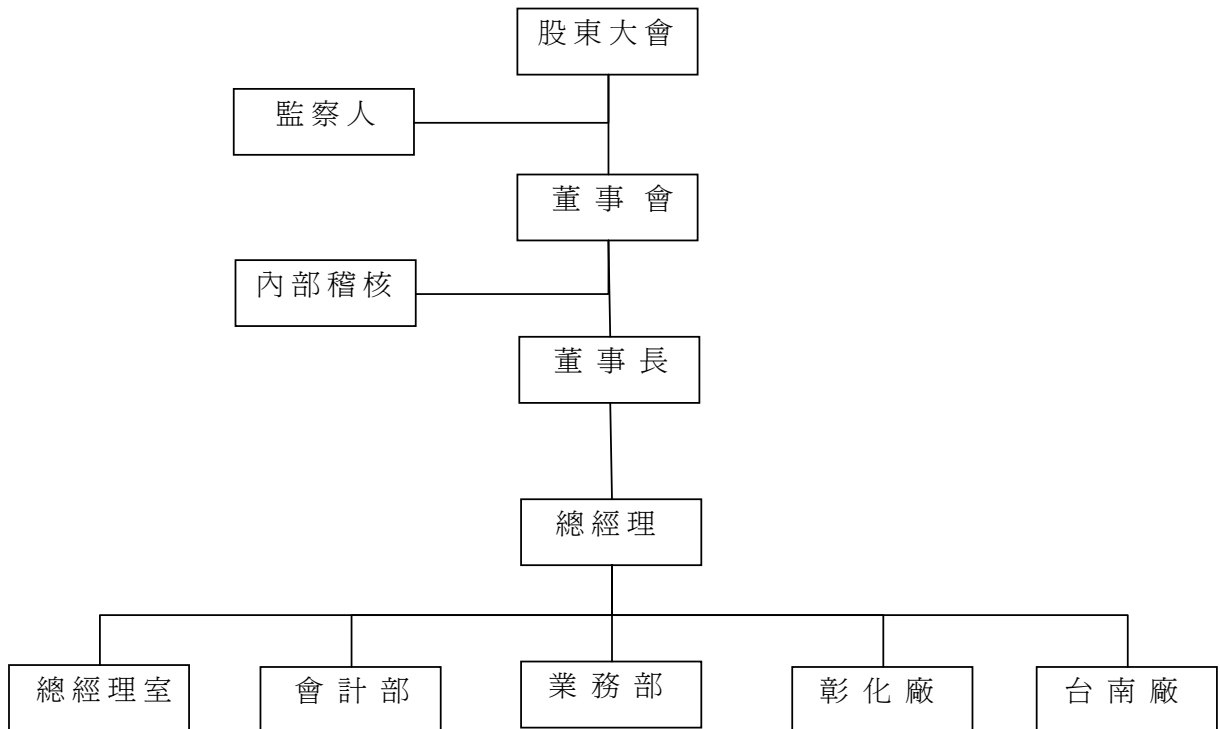
(五)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本公司為了考量具備一貫廠之競爭力，向東和公司購買台南廠土地、廠房及化纖設備，經過整頓後已於 2011 年 2 月正式量產，生產聚酯粒、聚酯原絲產品。

(六)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總經理室：公司制度之規劃、制定、資訊、出納、理財、資金調度、人事、總務、產品研發、售後服務、託外加工、採購等業務。
- 2．會計部：公司會計帳務處理及公開資訊揭露等業務。
- 3．業務部：各種加工絲產品銷售及出口業務。
- 4．彰化廠：各種加工絲產品之生產製作、品質管理、倉庫管理、出貨管控、總務及公用設備維護等業務。
- 5．台南廠：各種聚酯原絲、聚酯粒產品之生產製作、品質管理、倉庫管理、出貨管控、總務及公用設備維護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102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詹正田	1010608	二年	800107	28,330,518	8.91%	28,330,518	8.91%	2,031,103	0.64%	0	0%	高中畢業	1.宜進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2.寶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億東纖維(股)公司董事長 4.進賢基金會董事長	監察人 董	程鈺鴻 詹(糸羽)晴	夫妻 父女
董事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0608	二年	950609	7,054,590	2.22%	7,204,590	2.27%	0	0%	0	0%	—	—	無	無	無
董事 之 法 人 代 表	賴毓敏	1010608	二年	950609	154,638	0.05%	189,638	0.06%	0	0%	0	0%	二專畢業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0608	三年	890523	7,054,590	2.22%	7,204,590	2.27%	0	0%	0	0%	—	—	無	無	無
董事 之 法 人 代 表	林鏡地	1010608	二年	930101	51,059	0.02%	109,059	0.03%	0	0%	0	0%	大學畢業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詹(糸羽)晴	101 06 08	三年	100 06 10	3,058,512	0.96%	3,058,512	0.96%	0	0%	0	0%	大學畢	欣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監察人	詹正田 程鈺琦	父女 母女
董事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 06 08	三年	89 05 23	7,054,590	2.22%	7,204,590	2.27%	0	0%	0	0%	—	—	無	無	無
董事 之 法 人 代 表	陳夢伍	101 06 08	三年	99 12 06	0	0%	0	0%	0	0%	0	0%	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程鈺琦	101 06 08	三年	95 06 09	2,031,103	0.64%	2,031,103	0.64%	28,330,518	8.91%	0	0%	大學畢	欣懋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董事	詹正田 詹(糸羽)晴	夫妻 母女
監察人	財團法人 進賢社會 福利慈善 事業基金會	101 06 08	三年	101 06 08	1,262,001	0.40%	1,322,001	0.42%	0	0%	0	0%	—	—	無	無	無
監察人 之 法 人 代 表	詹岳霖	101 06 08	三年	101 06 08	0	0%	0	0%	0	0%	0	0%	大學畢	1. 泰山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2. 泰山(漳州)食品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3.79% 振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32% 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36%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詳本年報第 41 頁
振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30% 寶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8% 久緯股份有限公司 19.20%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9.19% 詹正田 11.33%
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振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83%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8.75% 林金鈴 8.33% 詹秋園 7.50% 千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8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詹正田			✓								✓		✓	✓	-
欣懋投資(股)公司-賴毓敏			✓				✓	✓	✓	✓	✓	✓	✓		-
欣懋投資(股)公司-林鏡地			✓				✓	✓		✓	✓	✓	✓		-
欣懋投資(股)公司-陳夢伍	✓	✓	✓	✓	✓		✓	✓	✓	✓	✓	✓	✓		-
詹(糸羽)晴			✓							✓	✓		✓	✓	-
程鈺靖			✓	✓	✓					✓	✓		✓	✓	-
財團法人進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詹岳霖			✓	✓	✓		✓	✓	✓	✓	✓	✓	✓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2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詹正田	93.01.02	28,330,518	8.91%	2,031,103	0.64%	0	0%	高中畢業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億東纖維(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鏡地	92.10.01	109,059	0.03%	0	0%	0	0%	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財務經理	賴毓敏	93.01.02	189,638	0.06%	0	0%	0	0%	二專畢業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	詹正田	240	1680	0	0	17	607	120	192	8.19%	3.30%	726	2734	0	0	0	0	0	0	23.97%	6.94%	無
董事	詹(糸羽)晴	0	0	0	0	17	17	120	120	2.98%	0.18%	0	1096	0	0	0	0	0	0	2.98%	1.64%	無
董事	欣懋法代-林鏡地	0	0	0	0	5	5	120	120	2.72%	0.17%	1634	1634	0	0	0	0	0	0	38.23%	2.34%	無
董事	欣懋法代-賴毓敏	0	0	0	0	5	5	120	120	2.72%	0.17%	1172	1322	0	0	0	0	0	0	28.19%	1.92%	無
董事	欣懋法代-陳夢伍	0	0	0	0	5	5	120	120	2.72%	0.17%	0	0	0	0	0	0	0	0	2.72%	0.16%	無

註：董事退職退休金：(1)最近年度實際支付金額：0元
(2)最近年度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122仟元

註：本公司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I	本公司(註9)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J
低於 2,000,000 元	詹正田, 詹(糸羽)晴, 林鏡地, 賴毓敏, 陳夢伍	詹(糸羽)晴, 林鏡地, 賴毓敏, 陳夢伍	詹正田, 詹(糸羽)晴, 林鏡地, 賴毓敏, 陳夢伍	詹(糸羽)晴, 林鏡地, 賴毓敏, 陳夢伍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詹正田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詹正田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5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及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監察人	程鈺鴻	0	0	17	17	120	120	2.98%	0.18%	無
監察人	進賢基金會 代-詹岳霖	0	0	17	17	70	70	1.89%	0.12%	無

註：監察人退職退休金：(1)最近年度實際支付金額：0 元

(2)最近年度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0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2,000,000 元	程鈺鴻, 詹岳霖	程鈺鴻, 詹岳霖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註5)		有無 領取 來自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金 酬金 (註 10)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財務報表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總經理	詹正田	125	1313	0	0	601	1421	0	0	0	0	15.78%	3.64%	0	0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鏡地	675	675	0	0	959	959	0	0	0	0	35.51%	2.18%	0	0	無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總經理退職退休金：(1)最近年度實際支付金額：0 元

(2)最近年度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88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 2,000,000 元	林鏡地, 詹正田	林鏡地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詹正田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損比例(%)			
	100 年度	100 年度 合併	101 年度	101 年度 合併
董 事	-2.52%	-5.22%	96.09%	13.00%
監 察 人	-0.12%	-0.15%	4.87%	0.3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4%	-2.61%	51.29%	5.82%

本公司董事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較高，主係大環境不佳，公司獲利減少及五位董事中有三位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部經理所致，惟其薪酬較同業通常水準比較並無異常。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事、監察人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授權董事會議依同業通常水準給付。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主要有薪資、獎金等，係依所擔任之職務承擔之責任及對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而定。
- (3)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副總經理支領之酬金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收數與經營績效相關。
- (4)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27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次數：8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詹正田	8	0	100.00%	101.6.8 連任
董事	欣懋投資(股)公司 法代-林鏡地	8	0	100.00%	101.6.8 連任
董事	欣懋投資(股)公司 法代-陳夢伍	5	0	62.50%	101.6.8 連任
董事	詹(系羽)晴	6	0	75.00%	101.6.8 連任
董事	欣懋投資(股)公司 法代-賴毓敏	8	0	100.00%	101.6.8 連任
監察人	程鈺鴻	5	0	62.50%	101.6.8 連任
監察人	顏宇潔	0	0	0.00%	舊任
監察人	財團法人進賢社會福利 慈善事業基金會法代- 詹岳霖	4	0	80.00%	101.6.8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次數：8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監察人	程鈺崙	5	62.50%	101.6.8 連任
監察人	顏宇潔	0	0.00%	舊任
監察人	進賢基金會法 代-詹岳霖	4	80.00%	101.6.8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透過與員工直接對話、信件、電話等方式取得公司相關資訊，並參與股東會與股東直接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監察人透過董事會議、信件、電話等方式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對於財務業務狀況、內部稽核狀況等情形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1. 公司設有專職人員及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問題。 2. 公司有專門之股務代理，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之名單，以確保經營權之穩定。 3.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資產及財務會計皆獨立，除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外，稽核人員亦不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不適用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1. 本公司尚未設立獨立董事。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未來將視公司需求，再對外尋求獨立董事。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與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	不適用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1. 本公司已設立網站 www.yijinn.com.tw 並於指定網站申報財務資料。 2. 本公司已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	不適用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1年度第5次董事會（101/6/19日）改選董事會，並於101年度第6次董事會（101/8/28日）通過委任趙守博先生、陳仲隆先生、陳夢伍先生等三名委員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自101年8月28日起至104年6月7日止（任期與本屆董事會屆期相同），並由委員互推趙守博先生擔任委員會召集人。	不適用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本公司實際運作皆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執行辦理。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本公司向來重視社會責任，包括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及客戶政策之執行，並落實於公司相關的作業辦法中。 2、本公司皆依規定召開董事會，董事會出席狀況良好，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皆能迴避；監察人經常列席董事會監督其運作情形，隨時掌握公司運作情形；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及監察人安排證券暨期貨市場基金會開辦之董、監事持續進修的課程，董事及監察人均踴躍出席參與。 3、本公司對於風險辨識及風險回應十分重視，並將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落實於公司的例行管理事務中，透過各項管理報表將已經辨識的風險或潛在風險向管理階層報告，並作適當的處理以回應風險。 4、本公司尚未對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辦理。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配合「10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同時辦理「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已於102年4月12日完成，102年4月17日上傳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 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發 公獨 董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需 相關科 系之公 私立大 專院校 講師以 上	法官、 檢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格領 有證書 之專門 職業及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須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趙守博			✓	✓	✓	✓	✓	✓	✓	✓	✓	-	
董事	陳夢伍		✓		✓		✓	✓	✓	✓	✓	✓	2	
其他	陳仲隆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1 年 8 月 28 至 104 年 6 月 7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趙守博	3	0	100.00%	
委員	陳夢伍	3	0	100.00%	
委員	陳仲隆	3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薪資報酬委員會

組成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係由董事會通過設置，經董事會決議委任具有專業資格及工作經驗之成員三名（其中一人為召集人），成員皆符合證券交易法及「股票上市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資格規定。
職責	1. 薪酬委員會職權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辦理。 2.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4.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之事項，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改進方案。

運作情形	1. 第一屆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於101年3月1日召開，通過本公司101年度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薪資報酬案，後於3月19日本公司101年第2次董事會通過，並授權董事長按現行制度核定之，無異常情形發現。 2. 101年度第5次董事會（101/6/19日）改選董事會，並於101年度第6次董事會（101/8/28日）通過委任趙守博先生、陳仲隆先生、陳夢伍先生等三名委員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自101年8月28日起至104年6月7日止（任期與本屆董事會屆期相同），並由委員互推趙守博先生擔任委員會召集人。 3. 第二屆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於101年12月12日召開，通過本公司102年度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薪資報酬案，後於12月20日本公司101年第8次董事會通過
------	---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惟本公司長期經營以來皆相當重視企業社會責任並實踐之，未來亦會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 （二）公司推動社會責任由總經理室兼辦，秉持永續經營理念，執行公司管理制度、人事規章、節能減碳計劃等，獲得行政院頒發一〇〇年度第一回創造就業貢獻獎。 （三）本公司已將員工績效考核及獎懲制度結合，不定期透過內部教育訓練宣導工作規則，提升員工工作態度和品德。本公司負責社會責任相關之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將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對環保的重視，除垃圾分類、信封重覆使用等資源規劃，並以回收的寶特瓶再生聚酯纖維生產環保紗，降低能源消耗。 （二）本公司重視工業安全衛生，減少污染物之排放，製造過程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生的廢棄物和化料皆由專業合格公司回收處理，避免污染水、空氣及土地。 (三) 公司環境管理由各單位共同配合辦理，設有廢水及空污專責人員定期追蹤及檢測。 (四) 公司定期產能評估，實施季節水電調節，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達到節能減碳效用。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本公司遵守政府勞動法規和政策，人事制度設計以人性化考量，實施員工績效考核和獎懲制度，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課程，依法提撥勞工退休金等。 (二) 本公司定期召開廠務會議，宣導工作安全注意事項與災害應變措施，設立員工意見箱，建立勞資溝通管道，並提供休閒設施，讓員工擁有健全良好的工作環境。 (三) 本公司透過各種會議(如經營會議、產銷會議及廠務會議等)進行定期溝通，單位主管亦會利用交接班的場合與基層員工進行溝通，另經辦人員也會利用內部電子郵件進行溝通，把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告知員工。 (四) 本公司已設立網站 www.yijinn.com.tw，消費者可透過網站、電話、傳真、電子郵件等多種管道查詢或申訴，由業務部專責服務消費者。 (五) 本公司向供應商購買原料及設備時，會評估生產價值及資源再生的效益，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六) 公司本著回饋地方，每年計劃性捐款給社福機構，透過社福機構救濟低收入，使貧困家庭能適時獲得關懷。本公司遵循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令規定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按時提列退休金。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將公司營運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將實施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揭露於年報之中。 (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情況考量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 將視公司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向來遵守且重視環保、社會貢獻、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並落實於公司相關的作業辦法中。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在民國九十七年八月獲得環保署「100%寶特瓶回收再生聚酯纖維」認證，環標字第 4074、4075 號。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 101 年第四次董事會(101/6/6)通過。	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異情形及原因
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本公司以創新、誠信、成長及和諧為企業經營理念，對於獲知有不誠信行為記錄的供應商或客戶都會儘量避免。 (二)總經理室為推動誠信經營的單位。 (三)總經理室為受理舉發違反誠信經營防止利益衝突的單位，建立適當陳述的管道。 (四)本公司透過會計制度及內控內稽制度，已能有效監督落實誠信經營之運作。	無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由總經理室辦理檢舉信箱及受理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101 年度並無違反及檢舉情事發生。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目前僅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上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未來將評估在網上揭露之效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不定時以函文通知往來供應商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的政策。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二年四月十七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四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特此聲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詹正田 簽章

總經理：詹正田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股東會	
101/06/08	1. 承認一〇〇年度決算表冊案 2. 承認一〇〇年盈虧撥補議案 3. 通過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4. 通過本公司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6.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	
101/03/05	1. 討論本公司擬申請辦理衍生性商品交易
101/03/19	1. 報告本公司第五次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2. 報告本公司一〇〇度第四季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執行情形 3. 報告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辦理情形 4. 討論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5. 討論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6. 討論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 討論召開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8.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一屆第一次會議之建議事項 9. 討論與各銀行續約之融資額度
101/03/30	1. 報告本公司一〇〇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 2. 報告本公司一〇一年第一季「IFRS轉換計畫執行情形進度」 3. 報告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辦理情形 4. 討論同意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內容 5. 討論本公司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 討論本公司一〇〇年度決算表冊案 7. 討論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決算表冊 8. 討論本公司一〇〇度盈虧撥補議案
101/06/08	1. 討論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101/06/19	1. 報告本公司一〇一年第二季「IFRS轉換計畫執行情形進度表」 2. 報告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第一季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執行情形 3. 報告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辦理情形 4. 討論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5. 討論與各銀行續約之融資額度
101/08/28	1. 報告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第二季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執行情形 2. 報告本公司一〇一年第三季「IFRS轉換計畫執行情形進度表」 3. 討論本公司一〇一年上半年之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本案 4. 討論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資格案
101/10/30	1. 報告本公司一〇一年第三季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執行情形 2. 報告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內線交易相關法令」宣導 3. 討論與各銀行續約之融資額度 4. 討論新增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

	5. 討論本公司台南廠新建 POY 廠房增加工程案
101/12/20	1. 報告本公司一〇一年第四季「IFRS 轉換計畫執行情形進度表」 2. 討論本公司擬出售光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案 3. 討論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運計劃 4. 討論本公司「102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案 5.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二屆第一次會議之建議事項 6. 討論與各銀行續約之融資額度
102/03/25	1. 報告本公司重要財務業務 2. 報告本公司一〇一年第四季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執行情形 3. 報告本公司一〇〇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 4. 報告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對保留盈餘之影響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 5. 討論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6. 討論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7. 討論本公司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8. 討論本公司修訂「背書保證辦法」案 9. 討論本公司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10. 討論召開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1. 討論與各銀行續約之融資額度
102/04/17	1. 報告本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執行情形 2. 報告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公司治理自評報告 3. 報告本公司已完成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對相關內部控制之調整 4. 報告本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IFRS 轉換計畫執行情形進度表」 5.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01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案 6. 討論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議案 7. 討論同意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內容 8. 討論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增(修)訂相關內部控制之規定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瑩	陳宗哲	100.04~100.12	事務所內部調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宗哲	張淑瑩	101.01~101.12	事務所內部調整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會之比例達四分之一者：無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更換會計師資訊(二)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1.04.25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原簽證會計師由張淑瑩及陳宗哲會計師自 101 年第一季起變更為陳宗哲及張淑瑩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陳宗哲、張淑瑩		
委任之日期	101.04.25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報告可能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兼總經理	詹正田	0	(4,100,000)	0	0
董 事	詹(糸羽)晴	(161,692)	(1,000,000)	0	0
董 事	欣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鏡地	150,000	0	0	0
董 事	林鏡地	63,000	0	19,000	0
董 事	欣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賴毓敏	150,000	0	0	0
董 事	賴毓敏	36,000	0	12,000	0
董 事	欣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夢伍	150,000	0	0	0
董 事	陳夢伍	0	0	0	0
監察人	程鈺崙	0	0	0	0
監察人	財團法人進賢社 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詹岳霖	60,000	0	0	0
監察人	詹岳霖	0	0	0	0
大股東	億東纖維股份 有限公司	6,481,000	0	0	0
經理人	詹正田	0	(4,100,000)	0	0
經理人	林鏡地	63,000	0	19,000	0
經理人	賴毓敏	36,000	0	12,00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 有關係人或為配、二 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 關係。(註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 姓名)	關係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正田	57,376,442	18.05%							
詹正田	28,330,518	8.91%	2,031,103	0.64%			詹(系羽)晴 余德樹	父女 二等姻親	
詹正田	28,330,518	8.91%	2,031,103	0.64%			詹(系羽)晴 余德樹	父女 二等姻親	
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俊凱	12,587,006	3.96%							
陳俊凱	183,000	0.06%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系羽)晴	7,204,590	2.27%							
詹(系羽)晴	3,058,512	0.96%					詹正田	父女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招棍	7,066,000	2.22%							
陳招棍	0	0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岳霖	4,624,305	1.45%							
詹岳霖	0	0%							
美商花旗託管次元新興 市場評估基金	4,144,189	1.30%							
鄭朝陽	3,808,774	1.20%							
詹(系羽)晴	3,058,512	0.96%					詹正田	父女	
余德樹	3,056,311	0.96%	208,257	0.07%			詹正田	二等姻親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億東纖維(股)公司	45,174,426	45.92	1,472,891	1.50	46,647,317	47.42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	0	98.71	0	0	0	98.71
宜進國際控股開曼(股)公司	50,000	100.00	0	0	50,000	100.00
欣懋投資(股)公司	4,010,000	33.79	1,450,000	12.22	5,460,000	46.01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9.12	10	18,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合併增資 60,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0	無	無
80.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註 1	無	無
82.05	10	90,000,000	9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註 2	無	無
83.06	10	90,000,000	900,000,000	72,000,000	720,000,000	註 3	無	無
84.06	40	9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0	註 4	無	無
84.08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12,500,000	1,125,000,000	註 5	無	無
85.05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35,000,000	1,350,000,000	註 6	無	無
85.10	22	18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0	註 7	無	無
86.06	22	320,000,000	3,20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0	註 8	無	無
87.05	10	386,000,000	3,860,000,000	324,000,000	3,240,000,000	註 9	無	無
88.06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382,320,000	3,823,200,000	註 10	無	無
90.01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372,320,000	3,723,200,000	註 11	無	無
92.06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365,320,000	3,653,200,000	註 12	無	無
96.12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255,724,000	2,557,240,000	註 13	無	無
97.08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237,000,000	2,370,000,000	註 14	無	無
98.07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225,151,000	2,251,510,000	註 15	無	無
99.08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275,151,000	2,751,510,000	註 16	無	無
100.04	9	560,000,000	5,600,000,000	325,151,000	3,251,510,000	註 17	無	註
100.06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329,069,760	3,290,697,600	註 18	無	無
100.06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337,874,592	3,378,745,920	註 19	無	無
100.09	10	560,000,000	5,600,000,000	317,874,592	3,178,745,920	註 20	無	無

註：以 9 元之價格折價發行

註 1：80 年 12 月 9 日(80)台財證(一)第 03381 號函核准合併增資 196,000,000 元及現金增資 124,000,000 元。

註 2：82 年 5 月 20 日(82)台財證(一)第 01154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 75,000,000 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5,000,000 元。

註 3：83 年 6 月 17 日(83)台財證(一)第 28266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 120,000,000 元。

註 4：84 年 3 月 27 日(84)台財證(一)第 17327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 180,000,000 元。

註 5：84 年 6 月 29 日(84)台財證(一)第 38158 號函核准盈轉增資 189,000,0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36,000,000 元。

註 6：85 年 4 月 23 日(85)台財證(一)第 25072 號函核准盈轉增資 112,500,0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12,500,000 元。

註 7：85 年 7 月 16 日(85)台財證(一)第 41636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 450,000,000 元。

註 8：86 年 6 月 30 日(86)台財證(一)第 47263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 54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180,000,0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80,000,000 元。

註 9：87 年 5 月 28 日(87)台財證(一)第 46910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 178,200,0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361,800,000 元。

註 10：88 年 6 月 4 日(88)台財證(一)第 52388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 162,000,0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421,000,000 元。

註 11：90 年 1 月 5 日(90)台財證(三)第 103808 號函核准 89 年 10 月 17 日至同年 12 月 16 日所買回之公司股份計 10,000 仟股，辦理減資 100,000,000 元。

註 12：92 年 8 月 21 日(92)台財證(三)第 0920138936 號函核准 92 年 6 月 17 日至同年 8 月 16 日所買回之公司股份計 7,000 仟股，辦理減資 70,000,000 元。

註 13：96 年 12 月 2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70574 號函核准減資 1,095,960,000 元。

註 14：97 年 8 月 21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70052000 號函核准 97 年 7 月 22 日至同年 9 月 19 日所買回之公司股份計 18,724 仟股，辦理減資 187,240,000 元。

註 15：98 年 5 月 20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80024207 號函核准 98 年 3 月 11 日至同年 5 月 06 日所買回之公司股份計 11,849 仟股，辦理減資 118,490,000 元。

註 16：99 年 9 月 23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90050720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 500,000,000 元。

註 17：100 年 6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5331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 500,000,000 元。

註 18：100 年 6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53351 號函核准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0 年第二季公司轉換普通股 39,187,600 元。

註 19：100 年 8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9646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 88,048,320 元。

註 20：100 年 12 月 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59437 號函核准減資 200,000,000 元。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數	合 計	
普通股	317,874,592	242,125,408	560,000,000	上市買賣

二、股東結構：

股 東 結 構

102 年 4 月 10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1	46	19,014	42	19,103
持有股數	0	410	108,017,865	201,387,214	8,469,103	317,874,592
持股比例	0%	%	33.98%	63.35%	2.67%	100.00%

註：陸資持股比例為 0%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2 年 4 月 10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7,492	2,165,470	0.68%
1,000 至 5,000	6,498	14,542,117	4.58%
5,001 至 10,000	2,048	14,092,500	4.43%
10,001 至 15,000	1,181	13,423,841	4.22%
15,001 至 20,000	363	6,385,953	2.01%
20,001 至 30,000	513	12,045,994	3.79%
30,001 至 40,000	236	7,947,019	2.50%
40,001 至 50,000	174	7,744,561	2.44%
50,001 至 100,000	324	21,565,016	6.78%
100,001 至 200,000	134	18,310,188	5.76%
200,001 至 400,000	76	19,759,881	6.22%
400,001 至 600,000	24	11,778,443	3.71%
600,001 至 800,000	10	7,074,915	2.22%
800,001 至 1,000,000	3	2,579,339	0.81%
1,000,001 以上	27	158,459,355	49.85%
合 計	19,103	317,874,592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102 年 4 月 10 日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57,376,442	18.05%
詹正田	28,330,518	8.91%
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2,587,006	3.96%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04,590	2.27%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066,000	2.22%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624,305	1.45%
美商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	4,144,189	1.30%
鄭朝陽	3,808,774	1.20%
詹(系羽)晴	3,058,512	0.96%
余德樹	3,056,311	0.9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 0 0 年	1 0 1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4.9	9.01	8.23
	最 低	6.35	5.81	7.21
	平 均	10.10	7.06	7.54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3.03	13.3	—
	分 配 後	13.03	13.3	—
每股盈餘 (註3)	加權平均股數		258,618,031	257,242,060
	每 股 盈 餘 (註3)	調 整 前	(0.79)	0.02
		調 整 後	(0.79)	0.02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	0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5)		0	0
	本利比 (註6)		0	0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0	0

註：本公司 100 年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 8,804,832 股及發放現金股利 55,030 仟元，其 100 年 9 月 28 日除權交易日之市價由 7.85 元追溯調整至市價 7.48 元。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如尚有盈餘，分配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其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求酌情保留適當數額後，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數額，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二) 本公司未來在營運方面將以本業之發展為要務，然為顧及股東之權益與公司之發展，當股東會決議配發股東股息紅利時，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配發現金股利，其餘則配發股票股利。

(三) 本公司 101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600,704 元，加計 100 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0 元，依法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後，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4,140,634 元。擬按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規定分派，建議分派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82,813 元，員工紅利新台幣 82,813 元。

(四)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如尚有盈餘，分配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其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求酌情保留適當數額後，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數額，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二)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依據章程擬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估列之金額若有差異將列 102 年費用。

(三)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1 年盈餘分派議案業經 102 年 4 月 17 日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為新台幣 82,813 元；員工股票紅利：無；董事、監察人酬勞為新台幣 82,813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 101 年稅後淨利為 4,600,704 元，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0.02 元。

(四)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百年稅後淨損為 203,174 仟元，於 101 年 3 月公司董事會決議以法定公積 16,045,893 元及資本公積 185,912,682 元彌補累積虧損。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1 年 12 月 31 日

買 回 期 次 (註)	第 一 次 (期)	第 二 次 (期)	第 三 次 (期)
買 回 目 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 回 期 間	89 年 10 月 17 日～ 89 年 12 月 16 日	92 年 6 月 17 日～ 92 年 8 月 16 日	97 年 7 月 22 日～ 97 年 9 月 20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 4 元～8 元	每股 5 元～7.5 元	每股 4 元～8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0,000,000 股	普通股 7,000,000 股	普通股 18,724,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37,729,555 元	43,024,226 元	104,827,374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	10,000,000 股	7,000,000 股	18,724,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	0%	0%
買 回 期 次 (註)	第 四 次 (期)	第 五 次 (期)	
買 回 目 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 回 期 間	98 年 3 月 11 日～98 年 5 月 6 日	100 年 10 月 3 日～100 年 11 月 25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 2.5 元～4.7 元	每股 6.3 元～13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1,849,000 股	普通股 20,00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50,966,488 元	156,607,780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	11,849,000 股	20,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	0%	

註：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2)		第 一 次 (期) 無 擔 保 公 司 債 (註 5)
發行 (辦理) 日期		100.06.30
面 額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註 3)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
發 行 價 格		100 元
總 額		300,000,000 元
利 率		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3.06.30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詹亢戎律師事務所 詹亢戎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瑩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 餘到期日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不適用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請參閱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註 4)		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 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交 換或認股) 普通股、海外存託憑 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公司債已轉換 386 張金額 38,600,000 元，轉換 普通股 3,918,760 股，另買回註銷 103 張金額 10,300,000 元
	發行及轉換 (交換或認股) 辦法	請參閱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 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 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具有避免侵蝕獲利，亦可 降低對原股東權稀釋及股本大量增加，稀釋每股 盈餘之情形，應最能符合股東之權益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 (核准) 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附公司債轉換辦法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面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開始發行至 103 年 6 月 30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或第十七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由本轉換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債為無擔保債券，惟若本轉換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本轉換債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民國 100 年 7 月 31 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民國 103 年 6 月 20 日），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十一條、十二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本轉換債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本轉換債持有人至原

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撥入原本轉換債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股票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0 年 6 月 22 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 101.62%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之後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之後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買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董事會決議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 2)+(每股繳款額(註 3)×新股發行股數)/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因員工

紅利發行新股，調整公式之每股繳款額應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2. 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註)之比率超過1.5%時，應就其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之後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為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 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之後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times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私募為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註2：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另本公司再發行(包含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4. 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1)/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普通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與換發新股上市

(一)本轉換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二)轉換後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證交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證交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債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主管機關申請辦理已完成轉換股份之股本變更登記。

十四、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五、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3.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3.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七、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0 年 7 月 3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3 年 5 月 21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債。
- （二）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0 年 7 月 3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3 年 5 月 21 日）止，經本轉換債持有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

寄發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債。

(三)若本轉換債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十八、本轉換債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二年(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為本轉換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以掛號寄發給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知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債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債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交易券商轉知集保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賣回給本公司，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2.01% (實質收益率 1%)。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轉換債與所換發之普通股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負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債由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本轉換債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本轉換債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本轉換債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二、本轉換債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註1)		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年 度	100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註4)
	目			
轉債(註 換市價) 公司	最 高	109.80	101.80	101.50
	最 低	90.00	91.00	100.65
	平 均	98.86	97.22	100.99
轉 換 價 格		9.40	9.40	9.40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100 年 6 月 30 日 9.85 元	100 年 6 月 30 日 9.85 元	100 年 6 月 30 日 9.85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註3)		已轉換 386 張 金額 38,6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3,918,760 股	已轉換 386 張 金額 38,6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3,918,760 股	已轉換 386 張 金額 38,6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3,918,760 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 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二)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三)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一、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前各次募集與發行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有99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及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99年10月29日之金管證發字第0990050720號函規定揭露取得重大資產資金運用計畫之執行情形，茲就其進度執行情形及原預定效益是否顯現，說明如後：

一、99 年度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管證發字第0990050720號函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500,000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10元，募集總金額合計為新台幣500,000仟元。
- (4)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度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99 年第四季	500,000	500,000
合 計		500,000	500,000

(5)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次計畫項目中預計償還銀行借款金額為500,000仟元，以擬償還借款利率設算，預計99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933仟元(500,000仟元 $\times$ 2.238% $\times$ 1/12)及100年後每一年度約可節省11,190仟元(500,000仟元 $\times$ 2.238%)，除此之外，償還銀行借款可進一步強化公司之財務結構。

(6)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99年9月24日。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 行 情 形		99 年 第四季	截至 99 年 第四季	進 度 超 前 或 落 後 之 原 因 及 改 進 計 劃
償 還 銀 行 借 款	支用金額	預 定	500,000	500,000	已全數依原計畫 100.00%支用完畢。
		實 際	500,000	500,000	
	執行進度 (%)	預 定	100.00	100.00	
		實 際	100.00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 定	500,000	500,000	
		實 際	500,000	500,000	
	執行進度 (%)	預 定	100.00	100.00	
		實 際	100.00	100.00	

3. 效益評估

本公司99年度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已於99年第四季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1) 節省利息支出

本公司99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500,000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計劃，已於99年11月5日依原計畫100.00%執行完畢，依據本公司實際償還明細之借款利率1.92%~2.85%及償還借款時間評估，99年度節省利息支出約1,720仟元，已達原申報預計效益，且預計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11,215仟元。

單位：仟元

貸款機構	99 年第四季 已償還金額	利率	99 年度 節省利息	往後每年度 節省利息
合庫銀行	67,000	2.02%	208	1,353
兆豐銀行	45,000	2.00%	138	900
板信銀行	35,000	2.85%	153	998
台灣銀行	128,000	2.49%	489	3,187
土地銀行	50,000	2.04%	156	1,020
第一銀行	100,000	2.30%	353	2,300
華南銀行	30,000	1.95%	90	585
	30,000	1.92%	88	576
星展銀行	15,000	1.97%	45	296
合 計	500,000	—	1,720	11,215

(2) 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

項目 \ 年度		99 年 9 月 30 日 (籌資前)	99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6.91	30.83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232.43	215.7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0.36	169.22
	速動比率%	56.18	101.13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在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方面，財務比率在辦理現金增資償還借款後均顯著提升，負債比率由籌資前的36.91%下降為籌資後的30.83%，流動比率由籌資前的140.36%提升為籌資後的169.22%，速動比率亦由籌資前的56.18%提升為籌資後的101.13%，顯見本公司辦理現增對於改善財務結構之成效顯著，除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因99年第四季購入東和台南化纖廠，故預付設備款計429,773仟元，致其比率由232.43%略為下降至215.77%，其變動原因尚屬合理；另由於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明顯提升自有資本比率，降低對銀行依存度亦發揮顯著之成效，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對於改善財務結構及強化資金運用之彈性，提升公司之經營體

質及競爭力之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二、取得重大資產資金運用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本次購置東和公司台南廠土地廠房、化纖原料設備並連同已購買之假撚機設備之主要計畫內容：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911,750仟元。

(2) 資金來源：向兆豐銀行辦理長期借款700,000仟元，其餘211,750仟元以自有資金支應。

(3) 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交易對象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99年度第四季
購置土地	東和紡織	99年度 第四季	634,300	634,300
購置廠房	東和紡織		198,805	198,805
購置化纖機器設備	東和紡織		16,895	16,895
購置假撚機設備20台	亞東石化		46,000	46,000
購置假撚機設備5台	宇興纖維		15,750	15,750
合 計			911,750	911,750

(4)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已合併於100年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詳年報第55頁。

2. 資金運用進度及效益達成情形

(1) 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99年第四季	100年第三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購置土地廠房及設備	支用金額	預 定	911,750	911,750	已全數支用完畢
		實 際	316,750	911,750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100.00	
		實 際	34.74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 定	911,750	911,750	
		實 際	316,750	911,750	
	執行進度(%)	預 定	100.00	100.00	
		實 際	34.74	100.00	

(2) 效益達成情形：

已合併於100年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詳年報第56頁。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管證發字第1000025331號函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2,167,750仟元。

(3)資金來源：

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9元，募集總金額為450,000仟元。
2.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轉換公司債依面額10萬元發行，發行張數3,000張，募集總金額為300,000仟元，期限：三年，利率0%。
3.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不足支應本次計畫部份尚有計新台幣1,417,750仟元，該公司係以銀行借款770,000仟元及自有資金647,750仟元支應。

(4)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第四季 (註)	第一季 (註)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購置土地、廠房及生產設備	101 年第一季	2,167,750	316,750	683,107	398,893	589,000	130,000	50,000

註：該公司 100 年第一季以前購置土地、廠房及生產設備所需資金共計 999,857 仟元係以銀行借款 770,000 仟元及自有資金 229,857 仟元支應之。

(5)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00 年	聚 酯 原 絲	47,046	32,932	1,975,932	124,484	91,552
	聚 酯 棉	20,895	20,895	1,295,490	113,460	92,565
	聚 酯 粒	3,009	3,009	153,459	2,257	1,655
	加 工 絲	4,620	4,620	351,120	44,946	40,326
	小 計	75,570	61,456	3,776,001	285,147	226,098
101 年	聚 酯 原 絲	66,000	33,000	1,980,000	124,740	91,740
	聚 酯 棉	21,600	21,600	1,339,200	117,288	95,688
	聚 酯 粒	2,400	2,400	122,400	1,800	1,320
	加 工 絲	24,860	24,860	1,889,360	297,779	272,919
	小 計	114,860	81,860	5,330,960	541,607	461,667
102 年	聚 酯 原 絲	66,000	33,000	1,980,000	124,740	91,740
	聚 酯 棉	21,600	21,600	1,339,200	117,288	95,688
	聚 酯 粒	2,400	2,400	122,400	1,800	1,320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加工絲	33,000	33,000	2,508,000	389,565	356,565
	小計	123,000	90,000	5,949,600	633,393	545,313
103 年	聚酯原絲	66,000	33,000	1,980,000	124,740	91,740
	聚酯棉	21,600	21,600	1,339,200	117,288	95,688
	聚酯粒	2,400	2,400	122,400	1,800	1,320
	加工絲	33,000	33,000	2,508,000	389,565	356,565
	小計	123,000	90,000	5,949,600	633,393	545,313
104 年	聚酯原絲	66,000	33,000	1,980,000	124,740	91,740
	聚酯棉	21,600	21,600	1,339,200	117,288	95,688
	聚酯粒	2,400	2,400	122,400	1,800	1,320
	加工絲	33,000	33,000	2,508,000	389,565	356,565
	小計	123,000	90,000	5,949,600	633,393	545,313

(6)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100年6月10日。

二、執行成情形

(1)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99 年 第四季	100 年 第一季	100 年 第二季	100 年 第三季	100 年 第四季	101 年 第一季	101 年 第二季	累計執行 情形
購置土地、 廠房及相關 設備	支用 金額	預 定	316,750	683,107	398,893	589,000	130,000	50,000	0	2,167,750
		實 際	316,750	683,107	243,430	677,030	91,802	63,000	92,631	2,167,750
	執行進 度(%)	預 定	14.61	31.51	18.40	27.17	6.00	2.31	0	100.00
		實 際	14.61	31.51	11.23	31.23	4.24	2.91	4.27	100.00

(2)效益達成情形: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01 年度 預計效益	聚酯原絲	66,000	33,000	1,980,000	124,740	91,740
	聚酯棉	21,600	21,600	1,339,200	117,288	95,688
	聚酯粒	2,400	2,400	122,400	1,800	1,320
	加工絲	24,860	24,860	1,889,360	297,779	272,919
	小計	114,860	81,860	5,330,960	541,607	461,667
截至 101 年 度第二季 實際效益	聚酯原絲	24,568	13,356	650,250	29,728	16,372
	聚酯棉	0	2,234	105,016	(12,868)	(15,102)
	聚酯粒	5,632	3,876	166,258	(1,539)	(3,477)
	加工絲	4,894	4,388	244,323	(15,197)	(19,585)
	小計	35,094	23,854	1,165,847	124	(21,792)
截至 101 年 度第二 季實際效 益達成率%	聚酯原絲	37.22%	40.47%	32.84%	23.83%	17.85%
	聚酯棉	0.00%	10.34%	7.84%	-10.97%	-15.78%
	聚酯粒	234.67%	161.50%	135.83%	-85.50%	-263.41%
	加工絲	19.69%	17.65%	12.93%	-5.10%	-7.18%
	小計	30.55%	29.14%	21.87%	0.02%	-4.72%

該公司為穩定上游原料聚酯原絲之供應來源並轉型成一貫化作業廠，故於 99 年第四季取得台南廠後，立即進行機台設備之調整、測試與整頓，台南廠全廠已於 100 年 2 月起全產能運轉，正式量產聚酯原絲、聚酯棉及聚酯粒。截至 101 年第二季止，該公司加工絲產品實際之生產量、銷售量及銷售值達成率分別僅為 19.69%、17.65%及 12.93%，且其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達成率分別為-5.10% 及 -7.18%，主要係由於目前台南廠之加工絲假撚設備，尚無法達到規模生產經濟量，且由於 101 年第二季加工絲產品價格持續低迷，故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尚處虧損階段。另外，由於聚酯棉市場行情不佳，為因應產品市場需求，調配其聚合產能用於生產聚酯粒產品，故該公司於 101 年起停止生產聚酯棉產品，因而該公司聚酯原絲、聚酯棉及聚酯粒產品，截至 101 年度第二季止之預估生產量達成率分別為 37.22%、0.00%及 234.67%，預估銷售量之達成率分別為 40.47%、10.34%及 161.50%，整體預估生產量及銷售量之達成率，除因該公司聚酯棉產品因市場行情不佳已停止生產，使聚酯棉達成率不如預期外，聚酯原絲及聚酯粒之達成率尚屬合理，應無異常之情事。在銷售值方面，因國際天然棉花價格自 100 年第二季起大幅回檔，加上歐債風暴衝擊全球景氣，因而下游廠商需求明顯減緩，使聚酯纖維產品價格因而大幅下跌，截至 101 年第二季止價格尚未有明顯回溫之趨勢，因此該公司聚酯原絲、聚酯棉及聚酯粒產品，截至 101 年度第二季止之銷售值達成率分別為 32.84%、7.84%及 135.83%，且因聚酯原絲、聚酯棉及聚酯粒產品價格下滑，以致聚酯原絲、聚酯棉及聚酯粒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達成率分別為 23.83%、-10.97%、-85.80%及 17.85%、-15.78%、-263.41%。

綜上所述，101 年第二季因受國際棉花價格持續走弱及歐債風暴衝擊全球景氣影響，下游需求明顯減弱，導致聚酯原絲、聚酯棉及聚酯粒產品價格隨之明顯下滑，因而影響其銷售值、營業毛利與營業淨利之達成率，另加工絲產品因自 100 年 8 月起始逐步量產，目前尚未達規模經濟，故台南廠截至 101 年第二季止加工絲產品各項達成率因而偏低。整體而言，該公司台南廠截至 101 年第二季止各項產品之部份效益達成率受產業景氣因素影響而稍有落後，然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未發現有異常之情事。

(3)評估意見

該公司 100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已分別於 100 年 6 月及 7 月募足新台幣 3 億元及 4.5 億元款項，並立即將所募得之資金用於支付台南廠土地、廠房與相關設備之購置，經核閱該公司提供之支出款項明細表，該公司係依預計計劃項目進行台南廠之土地、廠房與相關機器設備之購置，原計畫預計於 101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惟因小部分原預計 101 年第一季購置之設備遞延至 101 年第二季，致 101 年度第二季之實際支用金額為 92,631 仟元，執行進度為 4.27%，雖較原預計執行進度落後，然未有發現異常之情事。另經核閱該公司 101 年 6 月底止未支用餘額，由於該公司 10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合計募集新台幣 7.5 億元款項，已分別於 100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全數支用完畢，執行情況良好。整體而言，該公司購置台南廠土地、廠房及相關設備之實際執行進度良好，且其所募集之資金合計 7.5 億元已於 100 年第三季前 100%全數支用完畢，另相關效益達成情形亦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 C301010 紡紗業
2. C302010 織布業
3.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4. C306010 成衣業
5.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6.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7. C399990 其他織品及製品製造業
8.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9.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10. 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11. 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12. 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13.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14.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1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別	一〇一年營業額	營 業 比 重
加 工 絲	2,814,740	59.45%
聚 酯 粒	271,214	5.73%
聚 酯 絲	1,208,569	25.52%
聚 酯 棉	105,016	2.22%
平 織 布	335,098	7.08%
加 工 收 入	106	0.00%
合 計	4,734,743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聚酯加工絲、聚酯絲、聚酯粒、聚酯棉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紗 種	成 份	用 途	特 性
抗電磁波紗	採用金屬合金紗與 聚酯長所複合而成	用於遮蔽電磁波發射體如 手機套、微波爐及抗磁波 防護衣與航太工業用	具有防電磁波，與熱 尺寸安定性良好

紗 種	成 份	用 途	特 性
Dop-Dye yarn	以聚酯粒添加色母之纖維為原料製作加工	用於各類成衣休閒服運動服、貼身衣物、室外高日光堅牢度之工業用戶	增加紗性之染色鮮豔度與避免褪色
環保紗	使用回收之聚酯類之化纖產品，再次循環利用	用於各類成衣布料(如男女服飾與褲用類)與工業用布(如箱包布、戶外遮陽布、鞋材用布)	資源再利用
低丹尼多條數彈性包覆紗	Spandex 與 nylon 或 polyester	用於各類伸縮布料、提昇加工絲之附加價值	提升產品高附加價，增加設備之利用率
耐高溫難燃紗	非磷化物之高粘度高分子化合物	高級傢俱、窗簾以及航太工業用布	LOI 值可超過 40 且遇火苗時不熔滴成灰粉狀，對人體不會造成二次傷害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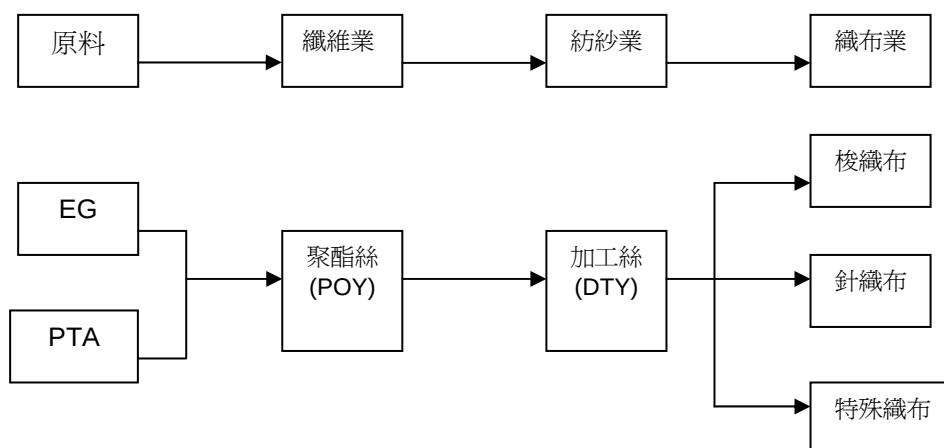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近幾年來台灣加工絲產業由於不斷的開發新產品，及改進產品規格與機能，已逐漸從生產大宗規格的一般紗種，轉向生產功能性加工絲產品。消費市場對機能性運動休閒服的需求明顯增加、產業用紡織品的需求成長、原物料成本上漲壓力等，是造成台灣紡織產業轉型的主要動因，未來台灣的加工絲產業更將善用既有的產品市場空間轉型，以發展少量多樣化的生產模式，同時投入差異化新產品開發，加強提升對下游消費者的技術與生產服務品質，如：環保相關產品的市場需求增加、全球經濟景氣的回穩等，造成廠商更加快升級轉型的速度。並積極朝向客製化產品生產方式前進，以鞏固主顧關係和提高消費市場對加工絲業者的依存度，以及提高產業進入障礙與競爭力。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上游 PAT、EG 部份：

聚酯加工絲上、下游如下圖示，上游原料方面因為油價已處於高檔，聚酯粒的主要原料乙二酯(EG)，純對苯二甲酸(PTA)已不能單靠廠商生產製程改變及產能增加來壓低生產成本。又因下游需求減少，且中國大陸及中東多家業者已有新產能開出，預期 102 年 EG、PTA 價格將持續下滑，有助於聚酯業者原料取得成本降低。



(2) 中、下游部份：

紡織所 ITIS 依經濟部統計處資料，去年台灣整體紡織業總產值新台幣 4550 億元，年減 9%。其中，人造纖維業 1440 億元，年減 11.6% 最多；紡織業 2880 億元，年減 7.9%。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 ITIS(經濟部技術處產業技術知識服務計畫)依據經濟部統計處資料顯示，2012 年人造纖維業預估產值 1440 億元，年減 11.6%，占整體紡織產業產值 32%。

2012 年人造纖維業、紡織業及成衣業呈現不同程度衰退，主因總體環境因素，如全球經濟景氣復甦趨緩、需求不振、庫存過高。另外，台灣紡織業也面臨新興市場崛起的競爭、生產要素成本提高，以及台灣參與如自由貿易區等區域整合未能有效擴大等因素，導致 2012 年台灣整體紡織產業表現不甚理想，不過 2012 年第 4 季及 2013 年第 1 季已有止跌回升趨勢，預估 2013 年全年紡織業產值可望成長 5.5%，達 4800 億元。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ECFA 對紡織業的影響

兩岸於 2010 年 6 月 29 日簽署 ECFA。2011 年 1 月起實施早收清單，台灣早收清單共 539 項，大陸早收清單共 267 項。除了早收清單兩岸協商貨品降稅外，ECFA 簽訂尚包括啟動貨品貿易、服務貿易、投資保障協議及爭端解決等四大內容。因兩岸簽訂 ECFA，去除關稅障礙，預估台灣紡織品對中國的出口值將成長方面發展；但亦可能因此面臨非關稅貿易障礙，例如更嚴格的原產地證明。至於負面影響也不容忽視，中國紡織品對台灣的出口值將會增加；且會有高達 486 項目前仍禁止從中國進口的紡織品項目會面臨開放壓力，但開放時程將會有 5~10 年的緩衝時間，對於一般規格產品將面臨嚴重挑戰，甚至

被大陸取代，勢必積極開發或轉型生產高附加價值產品，

(2)台灣油、電價格大漲增加生產成本

由於國際石油價格不斷上漲，造成台灣中油及台電成本大增，虧損擴大，台灣的油、電價格調漲勢在必行，由於油、電成本佔紡織產業製造成本的三成，如果無法節能降低耗電率或緊縮其他製造成本，無可避免將會增加生產成本，影響產業的競爭力。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營業額		4,734,743	967,096
研發費用總額		0	0
占營業總額比例		0.0%	0.0%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蛀蟲紗、珍彩紗、黑心蛀蟲紗、雙色苧麻紗、難燃纖維、吸濕排汗纖維、高拉力高丹尼工業用紗、聚酯、尼龍彈性包覆紗及環保紗。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劃：

台南廠聚酯原絲規劃產能投產，供彰化廠區及關係企業使用，降低採購成本。並於台南廠區完成裝設假撚機轉移一般規格加工絲至台南廠生產，降低原料包裝及運輸成本。並以現階段發展多樣化產品和研發新產品的市場競爭方式，改為對使用者的技術服務及生產服務，產品研發成本的掌握和企業擴展策略之擬訂。

2．長期發展計劃：

彰化廠區以生產高附加價值產品及彈性纖維包覆紗區隔市場，並以開發新區域市場及產品上、中、下游策略聯盟兩方之發展為主。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地區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台 灣	5,264,653	87.26%	3,887,756	82.11%
亞 洲	526,467	8.73%	617,127	13.03%
歐 洲	37,281	0.62%	30,750	0.65%
美 洲	117,142	1.94%	124,018	2.62%
非 洲	87,547	1.45%	75,092	1.59%
合 計	6,033,090	100.00%	4,734,743	100.00%

2．市場佔有率及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佔有率：

2012 年加工絲廠生產設備及產能排行榜

排名	工 廠 名 稱	機 台 數	日 產 能 (公噸)		佔 有 率 %
			合 計	折合150D	
1	力麗	145	370	452	14.62
2	南亞	134	298	539	11.78
3	宏洲	36	169	139	6.68
4	集盛	68	152	233	6.01
5	宜進	38	139	147	5.49
6	宏益	34	139	139	5.49
7	聯發	50	139	243	5.49
8	東雲	42	122	155	4.82
9	新光	45	115	160	4.55
10	台灣富網	28	110	77	4.35
11	宏遠	85	93	141	3.68
12	華隆	28	84	100	3.32
	其 他	323	600	858	23.72
合 計		1,056	2,530	3,383	100.00

備註：排行以日產能合計依序排列

資料來源：人纖公會

(2)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我國乃為全球人造纖維主要生產國，聚酯纖維年產量約 130 萬噸，人纖製造業為紡織之上游，亦為我國紡織產業發展之重心，在兩岸加入 WTO 組織，大陸及美國等已逐步開放取消批文及降低關稅等措施，與東歐新興地區之開放，以本公司暨有基礎及市場通路，比其他同業有更優勢之商機。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 a. 本公司往上游聚酯絲擴充成一貫廠，生產產品增加為聚酯絲、聚酯加工絲
- b. 本公司擁有最新式不同類型之假撚設備，可生產各式特殊紗種且生產效率大幅提高。
- c. 本公司在人纖加工絲產能佔市場舉足輕重地位。

(2)有利因素：

- a. 兩岸於 2010 年 6 月 29 日簽署 ECFA，為早收清單項目中，藉此機會增加利基點
- b. 受中國大陸宏觀調控及人民幣升值因素，特別是進入 WTO 以來化纖高速高效率發展，取得大成績，但也出現結構性矛盾出，產業鏈脫節，高新技術發展滯後的問題，目前產能增速減緩。
- c. 由於低價的競爭及變化快速的需求，以量取勝的傳統策略難以奏效，因此由「量」的增加已演變為「質」的取勝，其他亞洲國家短期內無法有效跟上。

(3)不利因素：

- a. 台灣油、電價格大漲，將造成製造成本的增加。
- b. 全球通貨緊縮，需求不振，產業成長缺乏動力。
- c. 加入 WTO 後產品更進入低價時代，化纖原料市場勢必要再開放，預計將會產生一場價格競爭，需待產業汰弱存強後，價格才會回升。
- d. 低價競爭的情形普遍存在，一般量產的規格化產品利潤微薄，唯有以資本密集、技術密集取勝，以新穎的設備，生產差異化功能高附加價值的產品，才能擺脫低價競爭的市場。
- e. 人力不足及招募不易下，擴充產能有限

(4)因應對策：

- a. 全球經濟大衰退是危機亦是產業覺醒的轉機，轉型高附加價值的生產策略提升產值。
- b. 台灣加入 WTO 全球經濟體系，全球比價競爭，必須儘速轉變為以差異化、少量多樣高單產品為主。
- c. 淘汰耗能的設備，更換節能設備，降低耗電率及緊縮其他製造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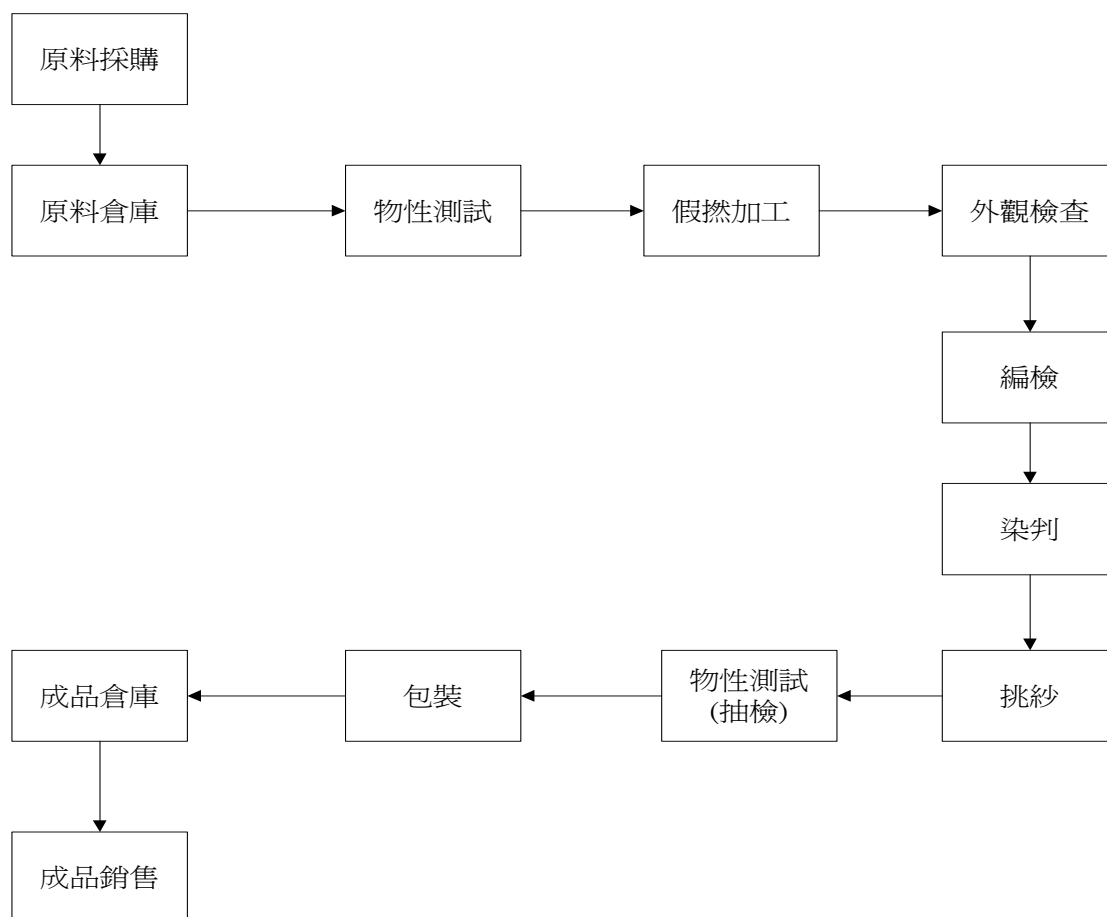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用途

聚酯加工絲之主要用途為織造各種平織、針織布料及拉鍊織帶。
應用範圍如：休閒服、運動服、韻律服、襪子、手套、西裝、襯衫、褲料、

各種成衣、毛巾、地毯、雨棚、皮箱布、輪胎簾布、安全氣囊、窗簾、帳棚、地工用料、拉鍊、裝飾品、皮帶、吊帶、安全帶、繩索、建材用料 等。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別	產品類別	主要供應來源
聚酯絲	加工絲	遠東新、宏洲、宜進台南、億進 紡安、南紡
EG 及 PTA	聚酯產品	東聯、亞東石化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1．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本公司銷售客戶分散，並無集中之情形，故最近兩年度皆無佔銷售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2. 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〇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亞東石化	2,056,248	39.42	無	亞東石化	1,545,292	43.12	無	亞東石化	353,632	46.05	無
2	遠東新	875,021	16.77	無	東聯	553,070	15.43	無	東聯	128,871	16.78	無
3	東聯	763,756	14.64	無	遠東新	459,393	12.82	無	億進	52,405	6.82	無
	其他	1,521,309	29.17		其他	1,026,079	28.63		其他	233,063	30.35	
	進貨淨額	5,216,334	100.00		進貨淨額	3,583,834	100.00		進貨淨額	767,971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聚酯加工絲	45,000	42,378	2,952,994	48,000	44,302	2,693,280
聚酯粒	7,200	5,001	227,249	7,200	6,073	259,213
聚酯絲	50,400	44,717	2,285,342	50,400	49,733	2,299,955
聚酯棉	21,600	15,547	844,089	0	0	0
合計	124,200	107,643	6,309,674	105,600	100,108	5,252,448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產品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聚酯加工絲	40,509	2,838,056	5,480	394,508	39,647	2,408,518	5,980	406,222
聚酯粒	2,872	127,953	1,444	70,995	4,038	168,931	2,660	102,283
聚酯絲	30,725	1,584,398	543	27,994	26,190	1,208,569	0	0
聚酯棉	13,117	714,312	259	13,652	2,163	101,632	70	3,384
其他	0	0	66,543	261,221	0	106	83,161	335,098
合計	87,223	5,264,719	74,269	768,370	72,038	3,887,756	91,871	846,98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間 接 員 工	88 人	88 人	87 人
	直 接 員 工	472 人	469 人	446 人
	合 計	560 人	557 人	533 人
平 均 年 歲		40 歲	39.7 歲	39.4 歲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8 年	4.5 年	4.6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 人	0 人	0 人
	碩 士	5 人	6 人	6 人
	大 學	96 人	98 人	97 人
	專 科	83 人	76 人	73 人
	高 中 以 下	376 人	377 人	357 人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

1.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對勞資關係之和諧及員工福利十分重視，並視員工為本公司最重要資產，在各項管理制度之設計上均充分考量人性化之因素，同時積極為員工謀福利，茲將各項福利及人事制度說明如下：

(1)人事制度:各項人事規章,舉凡任免、升遷、薪資、獎懲、休假、退休福利、資遣、撫卹等各項,均本勞基法之基本精神,為員工做最有利之考量,以達照顧員工之目的。

(2)一般福利:本公司對員工福利業務之推展不遺餘力,福利內容計有餐廳、宿舍、圖書室、康樂室、籃球場等設施,並提供制服。此外,年節均致贈禮金(品)、婚喪、生育補助、尾牙、旅遊、聚餐、員工子女獎助學金等一應俱全,使員工能分享公司經營之成果。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視員工為極重要之資產,在培育員工方面一向不遺餘力,除定期舉辦內部教育訓練及經驗分享外亦常外派員工參加專業之課程及講座,再向單位同仁報告,以提高員工之素質。

3. 員工退休制度: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給付按其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准退休時六個月平均工資為計算標準。自 94 年 7 月施行勞工退休金條例(簡稱「新制」,新到任之員工一律採用新制,原有之員工由其自行選擇。

4. 勞資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為使勞資關係和諧,並暢通溝通管道,各工廠皆定期召開廠務會議,並設有意見箱,充分反應員工意見,同時對於員工之意見均由相關部門協調處理,透過定期及不定期之方式相互溝通,建立共識。公司成立迄今勞資關係均十分和諧,未有任何勞資糾紛發生,未來勞資雙方仍將秉持勞資一體、親愛團結之原則,加強溝通,使勞資糾紛不致發生。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102 年 03 月 31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期(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銀	99/12/07~104/12/07	土地借款,建物借款,機器借款	無
抵押借款	台北富邦銀行	101/02/17~108/02/17	土地借款 建物借款	無
中期(擔保)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	100/07/21~107/07/21	土地借款 建物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1,143,496	1,180,045	1,594,788	1,527,462	1,611,182
基金及投資		1,105,836	982,180	902,717	853,824	743,149
固定資產		1,558,311	1,481,597	1,793,484	3,227,111	3,994,429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528,918	829,380	528,136	615,306	593,265
資產總額		4,336,561	4,473,202	4,819,125	6,223,703	6,942,02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95,333	1,211,757	916,437	1,458,995	1,741,495
	分配後	1,495,333	1,211,757	971,467	1,458,995	1,741,495
長期負債		149,516	617,152	536,630	1,340,827	1,795,862
其他負債		42,632	35,512	32,850	36,510	36,65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91,425	1,864,421	1,485,917	2,836,332	3,574,008
	分配後	1,691,425	1,864,421	1,485,917	2,836,332	3,574,008
股本		2,370,000	2,251,510	2,751,510	3,178,746	3,178,746
資本公積		398,090	465,613	473,186	493,209	307,29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8,500)	(113,682)	160,338	(185,914)	4,601
	分配後	(148,500)	(113,682)	17,261	(185,914)	4,60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366)	(1,540)	(2,348)	(21,468)	(7,869)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9,920	97,619	75,425	107,100	94,22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451)	0	0	(1,72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45,136	2,608,781	3,333,208	3,387,371	3,368,017
	分配後	2,645,136	2,608,781	3,278,178	3,387,371	3,368,017

註1：以上各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 業 收 入	3,587,486	3,283,685	4,301,184	6,033,090	4,734,743
營 業 毛 利	120,178	215,267	335,681	208,667	81,897
營 業 損 益	981	103,352	191,406	56,233	(51,55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6,163	46,425	167,416	76,889	132,208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244,828	104,959	75,802	83,792	76,054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47,684)	44,818	283,020	49,330	4,601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48,632)	34,818	274,020	49,330	4,601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0	0	0	0
非 常 損 益	0	0	0	(252,504)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 積 影 響 數	0	0	0	0	0
本 期 損 益	(148,632)	34,818	274,020	(203,174)	4,601
每 股 盈 餘	(0.62)	0.18	1.38	(0.79)	0.02

註1：以上各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更換原因
97 年度	曾國禔、賴麗真	無保留意見	內部組織調整
98 年度	曾國禔、賴麗真	無保留意見	無
99 年度	張淑瑩、曾國禔	無保留意見	內部組織調整
100 年度	張淑瑩、陳宗哲	無保留意見	無
101 年度	陳宗哲、張淑瑩	無保留意見	內部組織調整

(四)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流 動 資 產			1,703,137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4,270,915
無 形 資 產			0
其 他 資 產			2,037,109
資 產 總 額			8,011,161
流 動 分 配 前	負 債 分 配 後		1,776,242
非 流 動 負 債			2,496,469
負 債 分 配 前	總 額 分 配 後		4,272,711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370,655
股 本			3,178,746
資 本 公 積			299,037
保 留 分 配 前	盈 餘 分 配 後		54,025
其 他 權 益			97,802
庫 藏 股 票			(258,955)
非 控 制 權 益			367,795
權 益 分 配 前	總 額 分 配 後		3,738,450
權 益 分 配 前	總 額 分 配 後		3,738,450

註1：以上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當年度截至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營 業 收 入	967,096
營 業 毛 利	41,954
營 業 損 益	3,632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078)
稅 前 淨 利	2,55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55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本 期 淨 利 (損)	2,554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1,38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3,93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248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306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2,698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241
每 股 盈 餘	—

註1：以上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 務 結 構 (%)	負 債 佔 資 產 比 率		39.00	41.68	30.83	45.57	51.48
	長 期 資 金 占 固 定 資 產 比 率		179.34	217.73	215.77	146.51	129.28
償 債 能 力 (%)	流 動 比 率		76.47	97.38	169.22	104.69	92.52
	速 動 比 率		39.44	61.10	101.13	65.21	57.07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2.05)	2	10.07	2.03	1.07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28	8.84	9.21	10.92	8.08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39.33	41.29	39.63	33.42	45.17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6.92	7.23	8.44	10.30	8.0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0.05	17.91	16.52	16.90	11.61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52.74	50.48	43.25	35.43	45.2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30	2.22	2.40	1.87	1.1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3	0.73	0.89	0.97	0.68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2.43)	1.43	6.40	(2.96)	0.93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5.37)	1.33	9.22	(6.05)	0.14
	佔 實 收 資 本 比 率 (%)	營 業 利 益	0.04	4.59	6.96	1.77	(1.62)
		稅 前 純 益	(6.23)	1.99	10.29	1.55	0.14
	純 益 率 (%)		(4.14)	1.06	6.37	(3.37)	0.10
	每 股 盈 餘 (元)		(0.62)	0.18	1.38	(0.79)	0.02
	現 金 流 量 (%)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0.99	18.80	20.41	21.82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146.39	115.39	65.62	27.72	21.18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0.33	4.60	3.30	4.75	1.01	
槓 桿 度	營 運 槓 桿 度		54.73	1.43	1.33	2.04	0.17
	財 務 槓 桿 度		(0.02)	1.57	1.19	6.67	0.43

註1：以上各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分析

分 析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102年3月31日 財務分析(註1)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3.33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5.9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5.88
	速動比率		54.74
	利息保障倍數		1.1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35
	平均收現日數		57.46
	存貨週轉率(次)		6.0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34
	平均銷貨日數		60.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9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26
	權益報酬率(%)		0.07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0.11
		稅前純益	0.08
	純益率(%)		0.07
	每股盈餘(元)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45
	財務槓桿度		(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超過20%之差異說明：不適用			

註1：本公司所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經營能力：

- (1)本公司 100 年因台南廠開始量產聚酯絲，部份出售、部份自用，故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大幅成長，致該年度存貨週轉率及應收帳款週轉率較高，惟至 101 年因化纖產業不景氣下游需求弱，致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減少，致應收帳款週轉率較低，且存貨無法去化，故存貨週轉率較低。
 - (2)本公司 101 年因經濟走弱及化纖產業不景氣，下游需求明顯減弱，導致產品銷售數量減少且售價隨之明顯下滑，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大幅下降，而固定資產及總資產因彰化火災重建及台南新建廠房設備陸續完工及購買內湖新湖一路辦公大樓而提高，致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降低。
2. 獲利能力：本公司 100 年下半年因受國際棉花價格大幅下跌，及歐債風暴衝擊全球景氣影響，稅前利益較前一年下降，而 101 年更因大陸化纖市場的快速擴充，使得已不景氣的化纖產業更是雪上加霜，營業利益由盈轉虧，惟 100 年因彰化廠發生火災，非常損失達 2.57 億，故 101 年獲利及報酬率皆較前一年提高。
3. 現金流量：本公司 101 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皆較前一年下降，主係本公司 100 年因火災保險理賠，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及本公司購建台南廠土地、廠房之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經濟不景氣，致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大幅下降所致。
5. 槓桿度：主係 101 年經濟走弱及代纖產業不景氣，下游需求減少，導致聚酯原絲及加工絲之營業利益下降所致。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程鈺鴻



監察人：詹岳霖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部份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份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股權投資淨額為275,813千元，占資產總額之4.43%，民國一〇〇年度所認列投資利益為19,286千元，占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之39.1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八日發生火災，致部份建物、設備及存貨毀損，未扣除理賠款之受損金額為914,726千元(包括存貨586,255千元、固定資產328,471千元)。該公司之受損資產已投保火險，並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日經保險公司同意理賠630,029千元。另，火災廢棄物出售可回收金額22,593千元及存貨呆滯回轉金額9,600千元予以扣減，致民國一〇一年度因火災之非常損失淨額計252,504千元。保險公司理賠金額630,029千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全數收回。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永哲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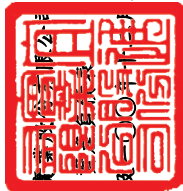
張淑瑩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宜進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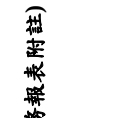
資 產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97,214	1	45,955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67	-	66,200	1
(附註四(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94,495	1	-	-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及六)	80,500	1	60,090	1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468,820	7	550,855	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	-	11,427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8,263	-	8,937	-
存貨(附註四(四))	586,985	8	568,270	9
待售房地(附註四(五)及六)	174,497	3	174,497	3
預付款項	30,358	-	7,815	-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四))	42,883	1	33,416	1
	1,611,182	22	1,527,462	25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二)、(六)及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21,203	10	698,598	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00	-	39,260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52	-	94,848	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794	-	21,118	-
	743,149	10	853,824	14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土地	2,472,415	37	2,142,778	34
房屋及建築	893,985	13	641,330	10
機器設備	951,461	14	729,718	12
水電設備	102,613	2	84,836	1
運輸設備	11,757	-	11,467	-
辦公設備	32,700	-	15,860	-
預付設備款(含房地款)	374,359	5	375,694	6
	4,839,290	71	4,001,683	63
減：累計折舊	(844,861)	(12)	(774,572)	(12)
	3,994,429	59	3,227,111	51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495,983	7	499,719	8
遞延費用	51,671	1	69,976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四))	45,611	1	45,611	1
	593,265	9	615,306	10
資產總計	\$ 6,942,025	100	6,223,703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 675,310	10	661,647	11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	30,000	-	-	-
應付票據	311,469	4	376,769	6
應付帳款(附註五)	51,455	1	61,548	1
應付費用	63,571	1	67,825	1
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2,335	-	-	-
(附註四(十二))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125,554	2	103,893	2
預收款項	22,087	-	14,080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買回權公司債(附註四(十二))	242,012	4	-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189,262	3	107,811	2
其他流動負債	28,440	-	65,422	1
	1,741,495	25	1,458,995	24
長期應付負債：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二))	-	-	235,954	4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1,795,862	26	1,100,429	17
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4,444	-
(附註四(十二))				
	1,795,862	26	1,340,827	21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七))	3,944	-	3,944	-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15,541	-	16,200	-
存入保證金	1,381	-	581	-
遞延管理－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五)	5,949	-	5,949	-
其他負債－其他	9,836	-	9,836	-
	32,707	-	32,566	-
	3,574,008	51	2,836,332	45
負債合計				
	3,178,746	46	3,178,746	51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四(十五))：				
普通股股本	176,584	3	176,584	3
資本公積(附註四(二)、(十二)及(十七))：	106,813	2	292,727	5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8,258	-	8,258	-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5,640	-	15,640	-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307,295	5	493,209	8
資本公積－認股權	-	-	-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六))：	4,601	-	16,046	-
法定盈餘公積	4,601	-	(201,960)	(3)
未提撥保留盈餘	-	-	(185,914)	(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六))	94,221	1	107,100	2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六))	(1,724)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二)及(六))	(7,869)	-	(21,468)	-
未實現重估增值	48,814	1	48,814	1
庫藏股票(附註四(六)、(十二)及(十七))	(256,067)	(4)	(233,116)	(4)
	(122,625)	(2)	(98,670)	(1)
	3,366,017	49	3,387,371	55
股東權益合計	\$ 6,942,025	100	6,223,703	1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重大之災害損失(附註八)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4,772,062	101	6,080,109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9,153)	-	(13,170)	-
4190	銷貨折讓	(28,166)	(1)	(33,849)	(1)
	營業收入淨額	4,734,743	100	6,033,090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4,652,846	97	5,824,423	96
	營業毛利	81,897	3	208,667	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0,622	2	93,803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2,828	1	58,631	1
		133,450	3	152,434	3
	營業淨(損)利	(51,553)	-	56,233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	-	69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77,038	1	25,158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四(二))	2,009	-	7,668	-
7130	處分資產利益	19,933	-	9,894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二))	120	-	12,855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七)	8,887	-	7,583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391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十二))	2,436	-	-	-
7480	什項收入	13,381	-	13,662	-
		132,208	1	76,889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十二)及五)	68,551	1	47,801	-
7560	兌換損失	3,522	-	613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及(十二))	-	-	6,704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十二))	-	-	1,926	-
7880	什項支出	3,981	-	26,748	-
		76,054	1	83,792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601	-	49,330	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四))	-	-	-	-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4,601	-	49,330	1
9200	非常損失(附註四(四)及八)	-	-	(252,504)	(4)
9600	本期淨利(損)	\$ 4,601	-	(203,174)	(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2	0.02	0.19	0.19
	繼續營業單位利益	-	-	(0.98)	(0.98)
	非常損失	-	-	(0.98)	(0.98)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八))	\$ 0.02	0.02	(0.79)	(0.79)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02	0.02	(0.79)	(0.79)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損)	\$ 8,361	8,361	(215,575)	(215,575)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3	0.03	0.12	0.12
	繼續營業單位利益	-	-	(0.82)	(0.82)
	非常損失	-	-	(0.82)	(0.82)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八))	\$ 0.03	0.03	(0.70)	(0.7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03	0.03	(0.70)	(0.7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提撥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未實現 重估增值	庫藏股票	合計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751,510	473,186	13	160,325	75,425	-	-	(2,348)	48,814	(173,717)	3,333,208
現金增資	500,000	(50,000)	-	-	-	-	-	-	-	-	450,0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	18,690	-	-	-	-	-	-	-	-	18,690
員工認股發行溢價	-	2,964	-	-	-	-	-	-	-	-	2,96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9,188	(2,838)	-	-	-	-	-	-	-	-	36,350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156,608)	(156,608)
庫藏股票註銷	(200,000)	43,392	-	-	-	-	-	-	-	156,608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4,100	-	-	-	-	-	-	-	-	4,100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6,033	(16,033)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55,030)	-	-	-	-	-	(55,030)
發放股票股利	88,048	-	-	-	(88,048)	-	-	-	-	-	-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	(15,635)	-	-	(15,635)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投資股權投資影響	-	3,715	-	-	-	-	-	-	-	-	3,7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3,485)	-	-	(3,48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31,675	-	-	-	-	31,675
綜合持股比例變動致庫藏股票發生變動	-	-	-	-	-	-	-	-	-	7,648	7,648
子公司購買庫藏股	-	-	-	-	-	-	-	-	-	(67,047)	(67,047)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淨損	-	-	-	(203,174)	(203,174)	-	-	-	-	(203,174)	(203,174)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178,746	493,209	16,046	(201,960)	107,100	-	-	(21,468)	48,814	(233,116)	3,387,371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盈餘分配：											
資本公積彌補	-	-	(16,046)	16,046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	-	(185,914)	-	185,914	-	-	-	-	-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	-	-	13,922	-	-	13,92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1,724)	-	-	-	(1,7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323)	-	-	(32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12,879)	-	-	-	-	(12,879)
子公司購買庫藏股	-	-	-	-	-	-	-	-	-	(22,951)	(22,951)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淨利	-	-	-	4,601	4,601	-	-	-	-	-	4,601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178,746	307,295	-	4,601	94,221	(1,724)	-	(7,869)	48,814	(256,067)	3,368,017

註：董監酬勞4,329千元及員工紅利2,886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4,601	(203,174)
調整項目：		
非常損失	-	252,504
折舊費用	74,684	70,559
攤銷費用	56,847	35,945
呆帳損失	-	1,491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6,058	3,29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7,038)	(25,158)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32,526	-
處分及報廢資產利益	(19,933)	(9,894)
處分投資利益	(120)	(12,85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8,391)	6,704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2,436)	1,926
應付公司債買回註銷利益(帳列什項收入)	-	(282)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964
火災保險理賠款項	-	630,02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7,750	(35,256)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0,410)	59,089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82,035	(196,109)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1,427	(2,53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935	10,551
存貨增加	(17,955)	(559,85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2,012)	82,578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45,611)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65,300)	212,940
應付帳款減少	(10,093)	(25,429)
應付費用減少	(4,254)	(2,86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1,661	49,52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8,007	(34,79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6,982)	54,151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383)	(2,1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224	318,322

宜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000)	(384,28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8,459	368,804
處分(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8,199)	83,280
減少(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000)
購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841,132)	(1,858,111)
處分資產價款	20,987	13,000
遞延費用增加	(37,490)	(61,40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063	2,0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1,312)	(1,839,67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663	225,64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0,000	(27,907)
發行應付公司債	-	300,000
買回註銷可轉換公司債	-	(9,498)
長期借款增加	776,884	655,09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800	(180)
發放現金股利	-	(55,030)
現金增資	-	450,0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56,60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21,347	1,381,5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1,259	(139,8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955	185,7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7,214	\$ 45,95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67,726	\$ 47,123
支付所得稅	\$ 6	\$ 1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89,262	\$ 107,81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242,012	-
火災保險理賠款項與非常損失之調節：		
存貨火災損失金額	\$	586,255
固定資產火災損失金額		328,471
火災廢棄物出售金額		(22,593)
存貨呆滯回轉金額		(9,600)
火災保險理賠款項		(630,029)
非常損失		\$ 252,504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年三月，並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二十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掛牌，主要經營業務如下：

- (一)各種人造、天然纖維及其製品之假撚織造加工買賣業務。
- (二)各種合成纖維蓬鬆絲、伸縮尼龍絲、特多龍絲、男女成衣布類及其染整等之製造加工及內外銷。
- (三)前各項各種原料材料成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四)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業務。
- (五)委託營造廠商開發經工業主管單位核准之工業區。

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無。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494人及488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待售房地除外)；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之現金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六)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原始認列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有積極意圖且有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商品，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5.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金融負債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短期票券係按現值評價，折價列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減項。

3.複合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付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要素公平價值之變動不予認列。本公司將轉換公司債具重設條款之轉換權認列為權益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31號解釋函規定，於根據市價重設轉換價格時，將重設後必須增加發行之普通股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損失。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分別依下列方式處理：

- 1.原已分析產生原因者，則依分析結果繼續處理，惟屬於商譽部分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 2.原係就差額總數選擇一定年限攤銷，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意即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 3.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固定資產、出租資產、折舊及處分資產損益

土地以取得成本入帳，但得依法辦理重估，並提列適當土地增值稅準備，帳列長期負債。土地重估增值及土地重估增值稅準備於該土地移轉時與成本一併移轉。

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及重估價值)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5年
機器設備	3~15年
水電設備	10~2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8年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十)遞延費用

電話裝置費及其他，自發生日起按二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訂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月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編製期中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得重新加以衡量，亦得就上期期末資產負債表所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調整續後之淨退休金成本及提撥退休基金之數額。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自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起財務報表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故本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以前年度未依本規定處理無須追溯調整。

(十三)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及費用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減除特別股股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七)承諾及或有事項

承諾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者，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中揭露其性質。

(十八)營運部門之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12.31</u>	<u>100.12.31</u>
庫存現金	\$ 235	235
支票存款	59,630	42,427
活期存款	33,407	2,030
外幣存款	3,942	1,263
合 計	<u>\$ 97,214</u>	<u>45,955</u>

(二)金融資產

1.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淨額	<u>\$ 17,167</u>	<u>66,200</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股票投資－光和證券(股)公司	<u>\$ 94,495</u>	<u>-</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淨額	<u>\$ 10,600</u>	<u>39,260</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和起堂投資(股)公司	\$ 8,552	8,552
股票投資－光和證券(股)公司	-	86,296
合 計	<u>\$ 8,552</u>	<u>94,848</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1)本公司所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股票投資，因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 (2)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因持有之光和證券(股)公司之股票意圖已變更，故由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為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獲配已宣告之現金股利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光和證券(股)公司	\$ 1,896	5,128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	-	60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	1,940
泰山(股)公司	<u>113</u>	<u>-</u>
合 計	<u>\$ 2,009</u>	<u>7,668</u>

- (4)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購買光和證券(股)公司之股權為820千股，價款計8,199千元，其中與關係人之交易並請詳附註五說明。
- (5)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投資之崇網科技(股)公司已於三月十四日完成相關清算作業退回清算款93千元(帳列其他收入)。
- (6)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投資之華大創業投資(股)公司已完成相關清算作業退回清算款1,911千元(帳列其他收入)。
- (7)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出售投資之第一租賃(股)公司、尚進實業(股)公司及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股權予關係人情形，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以用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故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從事上述遠期外匯交易，而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已實現淨損益為淨利144千元及淨損19千元，列入金融負債評價利益及損失項下。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1.12.31</u>	<u>100.12.31</u>
應 收 票 據	<u>\$ 80,500</u>	<u>60,090</u>
應 收 帳 款	\$ 482,464	564,499
減：備抵呆帳	<u>(13,644)</u>	<u>(13,644)</u>
淨 額	<u>\$ 468,820</u>	<u>550,855</u>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提供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貨－淨額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製成品	\$ 465,921	451,639
減：備抵損失	<u>(24,363)</u>	<u>(25,386)</u>
小計	<u>441,558</u>	<u>426,253</u>
在製品	33,892	43,170
減：備抵損失	<u>(1,772)</u>	<u>(1,640)</u>
小計	<u>32,120</u>	<u>41,530</u>
原料	106,432	85,938
減：備抵損失	<u>(5,565)</u>	<u>(4,674)</u>
小計	<u>100,867</u>	<u>81,264</u>
物料	<u>12,440</u>	<u>19,223</u>
	<u>\$ 586,985</u>	<u>568,270</u>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非常損失	\$ -	586,255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9,600)
下腳收入	<u>(6,745)</u>	<u>(22,927)</u>
合計	<u>\$ (6,745)</u>	<u>553,72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因彰化廠房發生火警，致存貨毀損認列非常損失計586,255千元，惟部分毀損之存貨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故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相關存貨回升利益9,600千元與非常損失淨額表達。

(五)待售房地

待售房地係位於彰化花壇新金墩段、北斗大松段及大村慶安段(原大村過溝段)土地，預計供銷售之用。大村廣安段於民國九十七年底經評估有跌價之虞，已認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6,967千元。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待售房地提供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事業名稱	101.12.31		100.12.31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億東纖維(股)公司	45.92%	\$ 298,553	45.92%	275,813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	98.71%	417,336	98.71%	414,884
宜進國際控股(開曼)(股)公司	100.00%	2	100.00%	2
欣懋投資(股)公司	33.79%	5,312	33.79%	7,899
合計		<u>\$ 721,203</u>		<u>698,598</u>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其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 年度		100 年度	
	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億東纖維(股)公司	\$ 61,097	-	19,286	-
欣懋投資(股)公司	610	-	35	-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	15,331	(12,873)	5,837	31,675
合 計	<u>\$ 77,038</u>	<u>(12,873)</u>	<u>25,158</u>	<u>31,675</u>

- 1.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億東纖維(股)公司股票15,000千股作為採購原料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說明。
- 2.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日，本公司因未參與欣懋投資(股)公司增資案，致持股比下降為37.60%，且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股增加資本公積2,574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四日參與欣懋投資(股)公司增資計3,000千元，因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增資致持股比下降為33.79%，且因未按持股比認股增加資本公積1,141千元。惟本公司對其尚有控制力，故仍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 3.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認列億東纖維(股)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為利益13,922千元及損失15,635千元。
- 4.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0.07.19(90)基秘字第135號函規定，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並以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首次適用第三十號公報之庫藏股票成本。另因增加投資，致對子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依取得子公司股權當時子公司帳列轉投資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認列庫藏股票成本。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因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而減少長期股權投資及增列庫藏股之明細如下：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12.31	100.12.31
億東纖維(股)公司	\$ 229,081	209,327
欣懋投資(股)公司	26,986	23,789
合 計	<u>\$ 256,067</u>	<u>233,116</u>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發放股利予子公司億東纖維(股)公司及欣懋投資(股)公司分別應予貸記資本公積3,648千元及452千元。

6.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因持有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而獲配之現金股利為32,526千元，業已列為長期股權投資減項。

7.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對具控制力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業已依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併此述明。

(七)固定資產

1.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度依公告現值調整土地之帳面價值，增值總額為111,792千元，經扣除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35,629千元後餘額轉入資本公積項下。於民國八十五年八月及八十七年六月間出售部分土地，沖轉重估增值計88,193千元及土地增值稅準備計31,685千元，餘增值總額為23,599千元（已轉列出租資產）及土地增值稅準備為3,944千元，帳列「土地」及「土地增值稅準備」科目項下。

2.預付土地款係本公司為擴充廠房用地，以詹正田等人之名義持有彰化廠及員林廠毗鄰之農地，價款業已付清。該土地係以具自耕農身分之自然人持有，部分土地並設定抵押予本公司。上述土地目前暫供倉庫及停車場之用。

3.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八)出租資產

101.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416,462	-	8,546	407,916
土地重估增值	23,599	-	-	23,599
建築物	111,497	50,261	-	61,236
水電設備	3,852	3,606	-	246
預付房地款	2,986	-	-	2,986
合 計	<u>\$ 558,396</u>	<u>53,867</u>	<u>8,546</u>	<u>495,983</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u>100.12.31</u>	<u>成 本</u>	<u>累計折舊</u>	<u>累計減損</u>	<u>未折減餘額</u>
土地	\$ 416,511	-	8,546	407,965
土地重估增值	23,599	-	-	23,599
建築物	111,497	46,568	-	64,929
水電設備	3,852	3,563	-	289
預付房地款	2,937	-	-	2,937
合 計	<u>\$ 558,396</u>	<u>50,131</u>	<u>8,546</u>	<u>499,719</u>

本公司供出租之農地(帳列出租資產—預付房地款項下)，目前以詹正田等人之名義持有，並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之貸款銀行，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九)短期借款

	<u>101.12.31</u>	<u>100.12.31</u>
抵押貸款	\$ 47,000	47,000
信用貸款	50,000	70,000
綜合貸款	503,310	472,647
購料貸款	75,000	72,000
合 計	<u>\$ 675,310</u>	<u>661,647</u>
利率區間	<u>1.95%~2.5%</u>	<u>1.62%~3.2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資產作為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十)應付短期票券

	<u>101.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淨 額	<u>\$ 30,000</u>
利 率 區 間	<u>2.3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資產作為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十一)長期借款

	<u>101.12.31</u>	<u>100.12.31</u>
抵押借款	\$ 1,985,124	1,208,24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89,262)	(107,811)
	<u>\$ 1,795,862</u>	<u>1,100,429</u>
利 率 區 間	<u>2.01%~2.72%</u>	<u>2.20%~2.7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資產作為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將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公司債，該項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9,088)	(15,146)
累積轉換金額	(38,600)	(38,600)
累積買回金額	(10,300)	(10,300)
小計	242,012	235,954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242,012)	-
期末應付公司債總額	\$ -	235,954
負債組成要素(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2,335	-
負債組成要素(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4,444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 15,640	15,64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評價(損)益金額	\$ 2,436	(1,926)
利息費用	\$ 6,058	3,29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其資訊如下：

項 目	一〇〇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發行總額	300,000千元(每張面額100千元，共3千張)
2.發 行 日	100.06.30
3.票面利率	0%
4.發行期間	100.06.30~103.06.30
5.保證機構	不適用
6.償還方式	除依本公司轉換辦法由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轉換辦法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轉換辦法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及本公司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7.贖回辦法	本公司於下列(1)、(2)或(3)發生時，得按債券贖回殖利率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債。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項 目	一〇〇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7.贖回辦法	(2)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債。 (3)若本轉換債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8.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二年(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為本轉換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以掛號寄發給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知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債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債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交易券商轉知集保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賣回給本公司，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2.01%(實質收益率1%)。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9.轉換辦法	(1)轉換期間 本公司之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之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依本公司轉換辦法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00年6月22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101.62%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之後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最新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9.4元。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退休金

- 1.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9,289)	(6,609)
非既得給付義務	(35,410)	(34,707)
累積給付義務	(44,699)	(41,31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205)	(6,243)
預計給付義務	(50,904)	(47,55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9,158	27,032
提撥狀況	(21,746)	(20,527)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66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7,929	4,261
補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1,724)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5,541)</u>	<u>(16,200)</u>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確定給付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分別約為9,695千元及6,945千元。

-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係由下列項目組成：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服務成本	\$ 643	622
利息成本	832	1,03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05)	(394)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66	241
淨退休金成本	<u>\$ 1,136</u>	<u>1,505</u>

- 3.精算假設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折現率	1.60%	1.75%
薪資調整率	2.00%	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50%	1.50%

- 4.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344千元及8,09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繼續營業部門所得稅費用	<u>\$ -</u>	<u>-</u>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	1,632
呆帳損失	(124)	6,181
虧損扣抵	(7,343)	(45,56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u>7,467</u>	<u>37,756</u>
合 計	<u>\$ -</u>	<u>-</u>

3.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782	8,386
公司債折價攤銷之利息費用	1,030	-
非常損失	-	(46,434)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14,059)	(4,277)
股利收入	(341)	(1,303)
非屬固定資產土地利息資本化金額	-	27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426)	1,140
處分投資利益	-	(2,185)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414)	327
其他	6,961	(4,29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u>7,467</u>	<u>48,368</u>
所得稅費用	<u>\$ -</u>	<u>-</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	\$ 31,700	5,389	31,700	5,389
呆帳損失	16,299	2,771	15,569	2,647
備抵評價		(2,771)		(2,647)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5,389</u>		<u>5,389</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成本	\$ 18,309	3,113	18,309	3,113
虧損扣抵	1,127,606	191,693	1,084,414	184,350
備抵評價		(149,195)		(141,852)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45,611</u>		<u>45,611</u>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用以抵扣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扣抵之虧損及扣抵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金額	得扣抵之最後年度
九十四年度虧損數(核定數)	\$ 20,462	一〇四年
九十五年度虧損數(核定數)	278,966	一〇五年
九十六年度虧損數(核定數)	505,761	一〇六年
九十七年度虧損數(核定數)	2,375	一〇七年
一〇〇年度申報數	238,383	一一〇年
一〇一年度預計申報數	81,659	一一一年
	<u>\$ 1,127,606</u>	

6.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4,601</u>	<u>(201,96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7,442</u>	<u>24,981</u>
	<u>101年度(預計)</u>	<u>100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48%</u>	<u>- %</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三月成立，核定股本為16,000千元，實收股本為16,000千元，計1,600千股；經歷年增、減資後，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核定股本均為5,600,000千元，實收股本均為及3,178,746千元，股數均為317,875千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

本公司為購置土地、廠房及生產設備所需資金，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九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0千股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300,000千元作為籌措資金來源，其中現金增資業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八日經金融監督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25335號函核准，並訂定民國一〇〇年七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9元折價發行。另發行無擔保之轉換公司債案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八日經金融監督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25331號函核准。另，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88,048千元案，計發行新股8,805千股，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四日為除權(息)基準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計386張，轉換普通股3,919千股，致資本公積減少2,405千元。

(十六)盈餘分配

- 1.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如尚有盈餘，分配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其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求酌情保留適當數額後，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數額，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2.本公司未來在營運方面將以本業之發展為要務，然為顧及股東之權益與公司之發展，當股東會決議配發股東股息紅利時，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配發現金股利，其餘則配發股票股利。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八日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一〇〇年度盈虧撥補並通過以法定公積16,046千元及資本公積185,914千元彌補虧損及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配股利如下：

	<u>99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0.20
股票		0.32
合計	\$	<u>0.52</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之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99年度		
	股東會決議	財務報告	差異數
	實際配發情形	認列之金額	
員工紅利－現金	\$ 2,886	2,386	500
董監事酬勞	4,329	3,579	750
	\$ 7,215	5,965	1,250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主要係就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適當數額員工紅利分配成數2%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3%，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數，分別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帳列管理費用－薪資費用項下)。

- 4.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當期稅後淨利扣除依法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已依章程所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損益。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數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庫藏股票

- 1.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子公司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本公司應依持股比例計算其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本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惟其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短期投資，其金額僅可回升至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處理時帳列評價損失之水準。前述有關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或迴轉，應併同其他非庫藏股之股東權益之減項處理。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千元

被投資公司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101 年度								
億東纖維(股)公司	50,895	\$ 450,843	6,481	42,546	-	-	57,376	493,389
欣懋投資(股)公司	7,054	70,403	150	918	-	-	7,204	71,321
合 計	<u>57,949</u>	<u>\$ 521,246</u>	<u>6,631</u>	<u>43,464</u>	<u>-</u>	<u>-</u>	<u>64,580</u>	<u>564,710</u>
100 年度								
億東纖維(股)公司	39,517	\$ 360,599	11,378	90,244	-	-	50,895	450,843
欣懋投資(股)公司	1,482	11,812	5,572	58,591	-	-	7,054	70,403
合 計	<u>40,999</u>	<u>\$ 372,411</u>	<u>16,950</u>	<u>148,835</u>	<u>-</u>	<u>-</u>	<u>57,949</u>	<u>521,246</u>

3.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64,580千股及57,949千股，市價分別計525,035千元及395,212千元。

(十八)每股盈餘(虧損)

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每股盈餘：元

	101 年度		100 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利益	\$ 4,601	4,601	49,330	49,330
非常損失	-	-	(252,504)	(252,504)
本期淨(損)利	<u>\$ 4,601</u>	<u>4,601</u>	<u>(203,174)</u>	<u>(203,174)</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當期	<u>257,242</u>	<u>257,242</u>	<u>258,618</u>	<u>258,618</u>
繼續營業單位利益	\$ 0.02	0.02	0.19	0.19
非常損失	-	-	(0.98)	(0.98)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當期	<u>\$ 0.02</u>	<u>0.02</u>	<u>(0.79)</u>	<u>(0.79)</u>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損)利	<u>\$ 4,601</u>	<u>4,601</u>	<u>(203,174)</u>	<u>(203,174)</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57,242	257,242	258,618	258,618
員工分紅	172	172	169	16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註)	<u>257,414</u>	<u>257,414</u>	<u>258,787</u>	<u>258,787</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0.02</u>	<u>0.02</u>	<u>(0.79)</u>	<u>(0.79)</u>

註：因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每股盈餘。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假設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時：

	101 年度		100 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利益	\$ 4,601	4,601	36,929	36,929
非常損失	-	-	(252,504)	(252,504)
子公司評價利益(欣慰)	3,760	3,760	-	-
本期淨(損)利	<u>\$ 8,361</u>	<u>8,361</u>	<u>(215,575)</u>	<u>(215,57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當期	<u>317,875</u>	<u>317,875</u>	<u>309,338</u>	<u>309,338</u>
繼續營業單位利益	\$ 0.03	0.03	0.12	0.12
非常損失	-	-	(0.82)	(0.82)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當期	<u>\$ 0.03</u>	<u>0.03</u>	<u>(0.70)</u>	<u>(0.70)</u>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損)利	<u>\$ 8,361</u>	<u>8,361</u>	<u>(215,575)</u>	<u>(215,57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17,875	317,875	309,338	309,338
員工分紅	172	172	169	16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註)	<u>318,047</u>	<u>318,047</u>	<u>309,507</u>	<u>309,507</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0.03</u>	<u>0.03</u>	<u>(0.70)</u>	<u>(0.70)</u>

註：因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每股盈餘。

(十九)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應收/應付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其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7,167	17,167	-		66,200	66,2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4,495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00	10,600	-		39,260	39,26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52	-	-		94,848	-	-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242,012	-	242,012		235,954	-	235,95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985,124	-	1,985,124		1,208,240	-	1,208,240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2,335	-	2,335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		4,444	-	4,444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式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3) 長期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其帳面價值即等於公平價值。
 - (4) 應付公司債之市價係以相同條件下之公司債市場利率之折現價值估價其公平價值。
2.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金融資產做為借款擔保之資產明細，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3.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均為零元，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272,012千元及235,954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49,633千元及13,990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2,660,434千元及1,869,887千元。

4.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以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債券，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另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部份客戶提供擔保品。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將依各項營運資金需求及支用計劃，安排各項融資理財活動，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2,660,434千元及1,869,887千元，係因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及資金融通款項，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5.風險控制、避險策略及活動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如避險交易未符合使用避險會計之條件，係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億東纖維(股)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	//
鉅欣實業(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自101.4月起卸任)
詹秋圓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關係人名稱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鉅欣實業(股)公司	\$ 15,523	-	112,154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除對關係人收款期間係1~4個月與一般非關係人1~2個月不同外，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非關係人約當。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債權債務情形

(1)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鉅欣實業(股)公司	\$ -	-	11,427	100

(2)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註)	\$ 125,554	100	103,893	100

註：係代收貨款及處分資產價款。

3.租賃合約

本公司向關係企業承租辦公室，產生之租金支出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物	期間	每月租金(未稅)	租金支出	付款方式
101年度					
億東纖維(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07號7樓	100.12.01~102.12.31	\$ 150	1,800	每月付款
100年度					
億東纖維(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07號7樓	98.12.01~100.11.30	\$ 150	1,650	每月付款
"	"	100.12.01~102.12.31	150	150	每月付款
				1,800	

4.資金融通情形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實際動支 金額	期末餘額 (註1)	最高餘額 (註1、2)	利率區間 (%)	利息支出
100年度					
億東纖維(股)公司	\$ -	-	180,000	2.5%	936

註1：最高餘額與期末餘額為額度。

註2：最高餘額：累計至當年度止最高餘額。

註3：上述借款係存出保證票據150,000千元。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向關係人購買股票之情形如下：

項目	出售人	股數	購買價款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光和證券	詹秋圓	<u>113,383</u>	<u>\$ 1,134</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出售長期股權股票予關係人之情形如下：

項目	購買人	股數	出售價款	遞延利益
長期投資－第一租賃	億東纖維(股)公司	2,793,023	\$ 31,310	3,286
長期投資－尚進實業	"	3,639,600	34,758	(45)
長期投資－台灣育成	"	2,425,280	17,462	2,708
			<u>\$ 83,530</u>	<u>5,949</u>

因該交易係屬順流交易，且子公司尚未處分該項投資，故應將此處分利益予以遞延。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101</u>	<u>100</u>
	年度	年度
薪資	\$ 1,677	5,518
獎金及特支費	2,096	1,656
業務執行費用	790	790
員工紅利	-	2,886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附註四(十六)盈餘分配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融資擔保或用途受有限制：

	<u>101.12.31</u>	<u>100.12.31</u>
應收票據	\$ 52,696	38,042
受限制存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12,284	10,697
待售房地	90,876	90,876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91,712
固定資產(帳面淨額)	2,443,650	2,550,848
出租資產(帳面淨額)	400,444	376,995
合 計	<u>\$ 2,999,950</u>	<u>3,159,170</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進貨保證、借款、融資額度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554,111千元及704,111千元。
- (二)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貨款保證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均為1,320千元。
- (三)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償還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而開立之應付還款票據分別為553,000千元及95,391千元。
- (四)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基於營業所需，進行上下游整合所購入之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總價約392,136千元，另拆卸、搬遷及安裝等工程總價約138,486千元，前述合約總價約530,622千元，已依約共支付329,925千元(帳列預付設備款(含房地款))。
- (五)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出租土地廠房、辦公室及機器設備之未來五年租金收入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 11,646
103.01.01~103.12.31	9,766
104.01.01~104.12.31	7,086
105.01.01~105.12.31	4,686
106.01.01~106.12.31	4,686
合 計	<u>\$ 37,870</u>

- (六)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開立而未使用之台幣與日幣信用狀餘額分別為台幣290,000千元及台幣390,000千元、日幣412,00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八日發生火災，致部份建物、設備及存貨毀損。未扣除理賠款之受損金額約為914,726千元(包括存貨586,255千元、固定資產328,471千元)。本公司之受損資產已投保火險，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日經保險公司同意理賠630,029千元。另，火災廢棄物出售可回收金額22,593千元及存貨呆滯回轉金額9,600千元予以扣減，致民國一〇〇年度因火災之非常損失淨額計252,504千元。保險公司理賠金額630,029千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全數收回。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營建業務有關之資產負債流動性分析如下：

	預期十二個月 內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計
101.12.31			
待售房地	\$ -	174,497	174,497
100.12.31			
待售房地	\$ -	174,497	174,497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89,288	24,391	213,679	199,855	41,068	240,923
勞健保費用		18,129	2,464	20,593	14,355	2,301	16,656
退休金費用		11,806	627	12,433	8,302	1,298	9,600
其他用人費用		9,846	4,666	14,512	9,633	8,615	18,248
折舊費用(註)		67,047	3,901	70,948	65,482	1,332	66,814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56,847	-	56,847	35,945	-	35,945

註：係不包含出租資產提列之折舊費用3,736千元及3,745千元(帳列什項支出)。

(三)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金額：千元					
	101.12.31			10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銀行存款</u>						
美金	\$ 136	29.03	3,942	-	-	-
<u>應收帳款</u>						
美金	3,663	29.03	106,968	3,690	30.275	112,047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人民幣	89,536	4.66	417,342	86,253	4.81	414,884

(四)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一)	
宜進實業 (股)公司	股票－宏洲	本公司為該公司 董事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25,000	17,167	2.07%	17,167	
"	－光和證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66,506	94,495	15.58%	103,959	註三
"	股票－宏大拉鍊	本公司為該公司 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2,177	10,600	2.96%	10,600	
"	－和起堂投資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0,530	8,552	14.75%	17,627	註三
"	－億東纖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45,174,426	298,553	45.92%	523,602	註二
"	－杭州宜進紡織	"	"	-	417,336	98.71%	417,336	
"	－宜進開曼	"	"	50,000	2	100.00%	2	
"	－欣懋投資	"	"	4,010,000	5,312	33.79%	27,702	註二

註一：除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於公開市場交易，有市價可循外，餘揭露之金額皆為期末持有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

註二：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部份，請詳附註四(六)。

註三：係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淨值。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 公 司	財產 名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 情 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 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約 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 關 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本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8號1樓至4樓房地	100.12.27	500,000	500,000	元通建設(股)公司 楊久慧	無	-	-	-	-	鑑價報告	自用或出租	-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四(二)說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備 註	
宜進實業 (股)公司	億東纖維 (股)公司	台灣	各種合成、纖維、 達鬆絲之外銷、伸 縮尼龍絲、特多龍 絲、男女成衣布類 染整等之製造加 工及內外銷	TWD 493,213	TWD 493,213	45,174,426	45.92%	TWD 298,553	TWD 131,002	TWD 61,097	子公司	
宜進實業 (股)公司	杭州宜進紡 織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長、短織布料的製 造、整理、加工、 銷售及相關原 料、物料的生產及 銷售	USD 20,500	USD 20,500	-	98.71%	TWD 417,336	TWD 15,531	TWD 15,531	子公司	
宜進實業 (股)公司	宜進國際控 股(開曼) (股)公司	英屬開曼群 島	一般投資業	TWD 1,538	TWD 1,538	50,000	100.00%	TWD 2	TWD -	TWD -	子公司	
宜進實業 (股)公司	欣懋投資 (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TWD 279,641	TWD 279,641	4,010,000	33.79%	TWD 5,312	TWD 1,548	TWD 610	子公司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一)	
欣懋投資(股)公司	宜進實業(股)公司股票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 投資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流動	7,204,590	58,573	2.22%	58,573	
"	億東纖維(股)公司股票	與本公司同受宜進公司採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1,472,891	14,239	1.50%	17,104	註二
"	鉅欣實業(股)公司股票	無	"	1,150	12	0.01%	15	"
"	億進實業(股)公司股票	"	"	70,000	1,050	1.17%	1,444	"
"	和起堂投資(股)公司股票	"	"	150,000	631	0.91%	937	"
"	晟霖實業(股)公司股票	"	"	25,400	273	0.58%	437	"
"	久緯(股)公司股票	"	"	645,000	6,000	8.33%	7,867	"
億東纖維(股)公司	宏大拉鏈(股)公司股票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流動	283,000	2,080	0.58%	2,080	
"	工信工程(股)公司股票	"	"	500,000	4,790	0.14%	4,790	
"	東和鋼鐵(股)公司股票	"	"	1,119,000	33,234	0.11%	33,234	
"	華南永昌金礦債券基金	"	"	313,000	5,018	-	5,018	
"	宜進實業(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 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57,376,442	466,470	18.05%	466,470	
"	工信工程(股)公司股票	無	"	910,000	8,718	0.26%	8,718	
"	台南紡織(股)公司股票	"	"	2,142,420	31,387	0.14%	31,387	
"	力麗企業(股)公司股票	"	"	2,816,430	32,389	0.31%	32,389	
"	宜進實業(股)公司可轉換公 司債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 事長	持有至到期日金 融資產—非流動	-	31,123	-	31,123	
"	漢威巨蛋開發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0,000	0.40%	10,658	"
"	振太投資(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 事長	"	1,815,751	16,403	19.19%	17,219	"
"	久緯(股)公司股票	"	"	774,000	6,000	10.00%	9,445	"
"	欣懋投資(股)公司股票	與本公司同受宜進公司採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450,000	14,500	12.22%	10,018	
"	台灣育成(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 事	"	2,425,280	17,462	3.44%	17,379	"
"	尚進實業(股)公司股票	無	"	3,639,600	34,758	19.10%	35,341	"
"	第一租賃(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 事	"	2,793,023	29,345	13.97%	33,124	"
"	鉅欣實業(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相同	"	3,412,047	29,903	19.70%	30,373	"
"	億進實業(股)公司股票	無	"	2,250,000	24,255	18.75%	23,133	"

註一：除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上市(櫃)公司係於公
開市場交易，有市價可循外，餘揭露之金額為期末持有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

註二：係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億東纖維(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路一段8號5樓至7樓房地	100.12.27	360,000	360,000	元通建設(股)公司、楊久慧	無	-	-	-	-	依鑑價報告	出租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億東纖維(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605號及607號3樓	101.06.19	98.04及06月	282,932	371,073	-	88,141	英利生(股)公司	非關係人	不動產投資處分	雙方議價	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	長、短織有料的製造、整理、加工、銷售及相關原料、物料的生產、銷售	USD20,500千元	(註1)	612,540	-	-	612,540	98.71%	15,531	417,336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612,540	USD 21,380 千元	2,020,810

註1：約定由受託人宜進國際控股(開曼)(股)公司代為投資。

註2：按同期間自編之財務報表列計。

註3：依據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標準，淨值五十億元以下者，投資限額以淨值之60%或新台幣八千萬元(較高者)為上限。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第5段規定，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個別財務報表不再另行揭露。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詹正田



日 期：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1,429,978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9.69%；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15,134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0.2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八日發生火災，致部份建物、設備及存貨毀損，未扣除理賠款之受損金額為914,726千元(包括存貨586,255千元、固定資產328,471千元)。該公司之受損資產已投保火險，並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日經保險公司同意理賠630,029千元。另，火災廢棄物出售可回收金額22,593千元及存貨呆滯回轉金額9,600千元予以扣減，致民國一〇〇年度因火災之非常損失淨額計252,504千元。保險公司理賠金額630,029千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全數收回。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 泉 哲



會 計 師：

張 淑 瑩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 國 一〇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

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1100	135,638	2	56,309	1	21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1310	62,289	1	122,785	2	21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1320	-	-	37,007	1	21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1350	94,495	1	-	-	2143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及六)	1120	80,500	1	60,090	1	2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140	468,820	6	550,855	8	218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150	-	-	11,427	-	226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190	55,702	1	96,255	1	2271
存貨(附註四(四))	1210	586,985	7	568,270	8	2272
待售房地(附註四(五)及六)	1221	174,497	2	174,497	2	2280
預付款項	1260	31,041	1	7,545	-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	1280	47,673	1	39,214	-	
		1,737,640	23	1,724,254	24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二)、(七)及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0	83,094	1	102,724	2	24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1	178,695	2	273,811	4	2510
不動產投資	1423	356,433	5	305,650	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0	2,794	-	21,118	-	2810
		621,016	8	703,303	10	2820
						2881
						2888
固定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土地	1501	2,598,892	33	2,269,255	31	
房屋及建築	1521	945,647	12	693,291	10	
機器設備	1531	947,482	12	725,739	10	3110
水電設備	1541	102,613	1	84,836	1	
運輸設備	1551	19,912	-	19,644	-	3210
辦公設備	1561	32,754	-	15,860	-	3220
預付設備款(含房地款)	1672	431,407	5	425,355	6	3260
減：累計折舊	15X9	(853,235)	(11)	(781,086)	(11)	3272
		4,225,472	52	3,452,894	47	
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附註四(九))	1782	36,948	-	39,148	1	3310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附註四(十)及六)	1801	1,180,556	15	1,214,646	17	3350
遞延費用	1830	51,688	1	72,871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六))	1860	48,233	1	54,900	1	342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五))	1880	785	-	705	-	3430
		1,281,262	17	1,343,122	18	3451
						3460
						348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675,310	9	711,647	10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四(十二))		30,000	-	-	-	
應付帳款		311,622	4	376,769	6	
應付帳款		51,471	1	61,684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		76,819	1	72,730	1	
預收帳款		1,580	-	-	-	
一年或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		22,087	-	14,080	-	
一年或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四))		211,845	3	-	-	
其他流動負債		249,753	3	172,512	2	
		24,729	-	79,572	1	
		1,655,216	21	1,488,994	21	
長期負債：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四))		-	-	235,954	3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		2,471,027	32	1,770,807	2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		-	-	4,444	-	
		2,471,027	32	2,011,205	28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八))		3,944	-	3,944	-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五))		15,541	-	15,495	-	
存入保證金－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五)		10,678	-	5,018	-	
遞延費用－其他		1,525	-	-	-	
其他負債－其他		9,836	-	11,361	-	
		37,580	-	31,874	-	
		4,167,767	53	3,536,017	49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四(十七))：						
普通股股本		3,178,746	40	3,178,746	44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及(十九))：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76,584	2	176,584	2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06,813	1	292,727	4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8,258	-	8,258	-	
資本公積－認股權		15,640	-	15,640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八))：		307,295	3	493,209	6	
法定盈餘公積		-	-	16,046	-	
未提撥保留盈餘		4,601	-	(201,960)	(3)	
		4,601	-	(185,914)	(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94,221	1	107,100	1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五))		(1,724)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二)及(六))		(7,869)	-	(21,468)	-	
未實現重估增值		48,814	1	48,814	1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九))		(256,067)	(3)	(233,116)	(3)	
		(122,625)	(1)	(98,670)	(1)	
		3,368,017	42	3,387,371	46	
		366,554	5	339,333	5	
		3,734,571	47	3,726,704	51	
少數股東權益						
		-	-	-	-	
股東權益合計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7,902,338	100	7,262,721	100	
重大之災害損失(附註八)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4,772,062	101	6,095,243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9,153)	-	(13,170)	-
4190 銷貨折讓	(28,166)	(1)	(33,849)	(1)
營業收入淨額	4,734,743	100	6,048,224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四))	4,652,448	98	5,839,136	97
營業毛利	82,295	2	209,088	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0,622	2	93,803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82,498	2	95,414	2
	173,120	4	189,217	3
營業淨(損)利	(90,825)	(2)	19,871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03	-	252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	-	386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四(二))	15,979	-	25,862	1
7130 處分資產利益(附註四(七)及(十))	167,522	4	9,894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二))	-	-	43,522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七)	80,730	2	89,067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14,092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十四))	3,191	-	-	-
7480 什項收入	14,063	-	19,076	-
	295,880	6	188,059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十四)及五)	87,358	2	63,219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12	-	-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6,267	-	-	-
7560 兌換損失	4,146	-	2,939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	-	15,095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十四))	-	-	1,926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二))	24,033	1	47,670	1
	121,916	3	130,849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3,139	1	77,081	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四))	8,058	-	5,442	-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75,081	1	71,639	1
9200 非常損失(附註四(四)及八)	-	-	252,504	(4)
合併總損益	\$ 75,081	1	(180,865)	(3)
歸屬予：				
合併淨損益	\$ 4,601	-	(203,174)	(3)
9602 少數股權淨利	70,480	1	22,309	-
	\$ 75,081	1	(180,865)	(3)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2	0.02	0.19	0.19
繼續營業單位利益	-	-	(0.98)	(0.98)
非常損失	-	-	(0.79)	(0.79)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二十))	\$ 0.02	0.02	(0.79)	(0.79)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02	0.02	(0.79)	(0.7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票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合計
2,751,510	473,186	13	160,325	75,425	-	(2,348)	48,814	(173,717)	400,397	3,733,605
\$ 500,000	(50,000)	-	-	-	-	-	-	-	-	450,000
-	18,690	-	-	-	-	-	-	-	-	18,690
-	2,964	-	-	-	-	-	-	-	-	2,964
-	(2,838)	-	-	-	-	-	-	-	-	36,350
-	-	-	-	-	-	-	-	(156,608)	-	(156,608)
(200,000)	43,392	-	-	-	-	-	-	156,608	-	-
-	4,100	-	-	-	-	-	-	-	-	4,100
-	-	-	16,033	-	-	-	-	-	-	-
-	-	-	(55,030)	-	-	-	-	-	-	(55,030)
88,048	-	-	(88,048)	-	-	(15,635)	-	-	-	(15,635)
-	3,715	-	-	-	-	-	-	-	(3,715)	-
-	-	-	-	-	-	-	-	-	9,365	9,365
-	-	-	-	-	-	(3,485)	-	-	-	(3,485)
-	-	-	-	31,675	-	-	-	-	413	32,088
-	-	-	-	-	-	-	-	7,648	(7,648)	-
-	-	-	-	-	-	-	-	(67,047)	(81,788)	(148,835)
-	-	-	(203,174)	-	-	-	-	22,309	22,309	(180,865)
3,178,746	493,209	16,046	(201,960)	107,100	-	(21,468)	48,814	(233,116)	339,333	3,726,704
-	-	(16,046)	16,046	-	-	-	-	-	-	-
-	(185,914)	-	185,914	-	-	-	-	-	-	-
-	-	-	-	-	-	-	-	-	(38,808)	(38,808)
-	-	-	-	-	-	13,922	-	-	-	13,922
-	-	-	-	-	(1,724)	-	-	-	-	(1,724)
-	-	-	-	-	-	(323)	-	-	16,062	15,739
-	-	-	-	(12,879)	-	-	-	-	-	(12,879)
-	-	-	-	-	-	-	-	(22,951)	(20,513)	(43,464)
-	-	-	4,601	-	-	-	-	-	70,480	75,081
\$ 3,178,746	307,295	-	4,601	94,221	(1,724)	(7,869)	48,814	(256,067)	366,554	3,734,571

註：董監酬勞4,329千元及員工紅利2,886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75,081	(180,865)
調整項目：		
非常損失	-	252,504
折舊費用	104,378	98,732
攤銷費用	60,749	41,027
呆帳損失	-	1,491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6,058	3,29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386)
處分及報廢資產利益	(167,522)	(9,894)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6,267	(43,52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4,092)	15,095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3,191)	1,926
應付公司債買回註銷利益(帳列什項收入)	-	(282)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964
火災保險理賠款項	-	630,02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4,914	(65,387)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0,410)	59,09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82,035	(170,963)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1,427	(2,53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5,967	35,374
存貨增加	(17,955)	(559,85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829)	39,737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8,472)	(42,958)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65,147)	212,940
應付帳款減少	(10,211)	(25,429)
應付費用減少	4,089	(8,118)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8,007	(51,47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54,736)	79,061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770	(2,18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2,177	309,415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9,669)	(715,52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58,536	517,30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919)	(3,085)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589	-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15,254
購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195,816)	(1,920,429)
處分資產價款	80,986	13,787
遞延費用增加	(37,490)	(61,403)
處分不動產投資	363,64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8,244	2,0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6,899)	(2,152,05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6,337)	(239,35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0,000	(27,907)
發行應付公司債	-	300,000
買回公司債	(30,167)	-
買回註銷公司債	-	(9,498)
長期借款增加	777,461	1,071,332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660	(6,549)
發放現金股利	-	(37,794)
現金增資	-	450,0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43,464)	(148,835)
少數股權變動	(38,808)	9,36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4,345	1,360,761
匯率影響數	(294)	1,8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9,329	(480,0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309	536,3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5,638	\$ 56,30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85,839	\$ 63,899
支付所得稅	\$ 5,957	\$ 94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49,753	\$ 172,512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211,845	-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	\$ 4,44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9,195
火災保險理賠款項與非常損失之調節：		
存貨火災損失金額	\$	586,255
固定資產火災損失金額		328,471
火災廢棄物出售金額		(22,593)
存貨呆滯回轉金額		(9,600)
火災保險理賠款項		(630,029)
非常損失		\$ 252,504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年三月，並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二十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掛牌，主要經營業務如下：

- (一)各種人造、天然纖維及其製品之假撚織造加工買賣業務。
- (二)各種合成纖維蓬鬆絲、伸縮尼龍絲、特多龍絲、男女成衣布類及其染整等之製造加工及內外銷。
- (三)前各項各種原料材料成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四)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業務。
- (五)委託營造廠商開發經工業主管單位核准之工業區。

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無。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500人及495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損費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已沖銷。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101.12.31	100.12.31
本公司	億東纖維(股)公司	各種合成、纖維、蓬鬆之外銷、伸縮尼龍絲、特多龍絲、男女成衣布類染整等之製造加工及內外銷。	46.43%	46.43%
本公司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	長、短織布料的製造、整理、加工、銷售及相關原料、物料的生產及銷售。	98.71%	98.71%
本公司	宜進國際控股(開曼)(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欣懋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39.40%	39.40%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子公司本期增減變動情形：無。
3. 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相關資訊：無。
4. 子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母公司不同：無。
5. 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不同：無。
6.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無。
8. 合併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採平均法分五年攤銷。

(二) 合併會計

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事業與子公司之股東權益沖銷，其相互間之債權債務科目亦已對沖；本公司及子公司間順逆流及側流銷貨之未實現利益，依本公司所採用之損益承認方法分別銷除其未實現之內部損益。

本公司國外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均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待售房地除外)；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七)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現金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八)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別及衡量如下：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 2.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係以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其利息收入或利息成本。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本公司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論該金融資產重大與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本公司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例如債務人之信用等級改善)，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十) 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分別依下列方式處理：

1. 原已分析產生原因者，則依分析結果繼續處理，惟屬於商譽部分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2. 原係就差額總數選擇一定年限攤銷，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意即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3. 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十二)固定資產、出租資產、折舊及處分資產損益

土地以取得成本入帳，但得依法辦理重估，並提列適當土地增值稅準備，帳列長期負債。土地重估增值及土地重估增值稅準備於該土地移轉時與成本一併移轉。

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及重估價值)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5年
機器設備	3~15年
水電設備	10~2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8年
其他設備	5~10年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十三)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按合同規定之土地使用期限攤銷。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遞延費用

電話裝置費及其他，自發生日起按二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五)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付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要素公平價值之變動不予認列。本公司將轉換公司債具重設條款之轉換權認列為權益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31號解釋函規定，於根據市價重設轉換價格時，將重設後必須增加發行之普通股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損失。

(十六)退休金

本公司訂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月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編製期中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得重新加以衡量，亦得就上期期末資產負債表所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調整續後之淨退休金成本及提撥退休基金之數額。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自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金皆係依當地法令提撥，並將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起財務報表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故本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以前年度未依本規定處理無須追溯調整。

(十八)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及費用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十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祕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設籍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因符合大陸地區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享受自獲利年度起二年內免稅，並自第三年起三年度內稅賦減半之優惠。「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已由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於西元2007年3月16日通過，自西元2008年1月1日起施行，惟因稅務申報尚未獲利，原享有兩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措施，依新稅法規定優惠期限自西元2008年度起計算。

(廿一)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減除特別股股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廿二)承諾及或有事項

承諾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者，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中揭露其性質。

(廿三)營運部門之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12.31</u>	<u>100.12.31</u>
庫存現金	\$ 550	368
支票存款	87,816	51,426
活期存款	43,320	3,245
外幣存款	3,952	1,270
合 計	<u>\$ 135,638</u>	<u>56,309</u>

(二)金融資產

1.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上市(櫃)股票淨額	\$ 57,271	122,785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基金	5,018	-
合 計	<u>\$ 62,289</u>	<u>122,78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櫃)股票淨額	\$ -	37,00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股票投資－光和證券(股)公司	\$ 94,49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淨額	\$ 83,094	102,72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股票投資－振太投資(股)公司	\$ 16,403	16,403
股票投資－億進實業(股)公司	25,305	25,305
股票投資－鉅欣實業(股)公司	29,915	29,195
股票投資－晟霖實業(股)公司	273	9,813
股票投資－第一租賃(股)公司	26,059	26,059
股票投資－尚進實業(股)公司	34,803	34,803
股票投資－和起堂投資(股)公司	9,183	9,183
股票投資－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14,754	14,754
股票投資－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	10,000	10,000
股票投資－久緯企業(股)公司	12,000	12,000
股票投資－光和證券(股)公司	-	86,296
合 計	<u>\$ 178,695</u>	<u>273,811</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股票投資，因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 (2)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因持有之光和證券(股)公司之股票意圖已變更，故由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為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獲配已宣告之現金股利分別為15,979千元及25,862千元。
- (4)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評價損益分別為利益14,092千元及損失15,095千元。
- (5)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購買光和證券(股)公司之股權為820千股，價款計8,199千元，其中與關係人之交易並請詳附註五說明。
- (6)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投資之崇網科技(股)公司已於三月十四日完成相關清算作業退回清算款93千元(帳列其他收入)。
- (7)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投資之華大創業投資(股)公司已完成相關清算作業退回清算款1,911千元(帳列其他收入)。
- (8)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出售投資之第一租賃(股)公司、尚進實業(股)公司及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股權予關係人情形，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 (9)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處分原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鉅欣實業(股)公司，處分後對其喪失重大影響力，故予以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計29,195千元，請詳附註四(六)說明。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以用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故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從事上述遠期外匯交易，而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已實現淨損益為淨利144千元及淨損19千元，列入金融負債評價利益及損失項下。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1.12.31</u>	<u>100.12.31</u>
應 收 票 據	<u>\$ 80,500</u>	<u>60,090</u>
應 收 帳 款	\$ 482,464	564,499
減：備抵呆帳	<u>(13,644)</u>	<u>(13,644)</u>
淨 額	<u>\$ 468,820</u>	<u>550,855</u>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票據提供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貨－淨額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製成品	\$ 465,921	451,639
減：備抵損失	<u>(24,363)</u>	<u>(25,386)</u>
小計	<u>441,558</u>	<u>426,253</u>
在製品	33,892	43,170
減：備抵損失	<u>(1,772)</u>	<u>(1,640)</u>
小計	<u>32,120</u>	<u>41,530</u>
原料	106,432	85,938
減：備抵損失	<u>(5,565)</u>	<u>(4,674)</u>
小計	<u>100,867</u>	<u>81,264</u>
物料	<u>12,440</u>	<u>19,223</u>
	<u>\$ 586,985</u>	<u>568,270</u>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非常損失	\$ -	586,255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9,600)
下腳收入	<u>(6,745)</u>	<u>(22,927)</u>
合計	<u>\$ (6,745)</u>	<u>553,72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因彰化廠房發生火警，致存貨毀損認列非常損失計586,255千元，惟部分毀損之存貨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故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相關存貨回升利益9,600千元與非常損失淨額表達。

(五)待售房地

待售房地係位於彰化花壇新金墩段、北斗大松段及大村慶安段(原大村過溝段)土地，預計供銷售之用。大村廣安段於民國九十七年底經評估有跌價之虞，已認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6,967千元。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待售房地提供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其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100年度</u>
鉅欣實業(股)公司	<u>\$ 386</u>

- 1.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子公司處分原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鉅欣實業(股)公司，處分後對其喪失重大影響力，故予以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計29,915千元。
- 2.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出售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票而產生處分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售價</u>	<u>帳面價值</u>	<u>處分(損)益</u>
鉅欣實業(股)公司	<u>\$ 15,254</u>	<u>15,765</u>	<u>(511)</u>

(七)不動產投資

	<u>101.12.31</u>	<u>100.12.31</u>
土地	\$ 243,401	211,350
房屋	115,330	68,756
預付房地款	-	29,529
	358,731	309,635
減：累計折舊	(2,298)	(3,985)
	<u>\$ 356,433</u>	<u>305,650</u>

- 1.上述不動產投資係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間及一〇一年取得台北市新湖一路、內湖路及瑞光路等之房地。
- 2.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處分部分不動產投資，處分投資款371,073千元，扣除成本及有關費用後，共計產生處分利益88,141千元。
- 3.上述不動產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固定資產

<u>101.12.31</u>	<u>成本</u>	<u>累計折舊</u>	<u>累計減損</u>	<u>未折減餘額</u>
土地	\$ 2,598,892	-	-	2,598,892
房屋及建築	945,647	157,306	-	788,341
機器設備	947,482	627,504	-	319,978
水電設備	102,613	46,702	-	55,911
運輸設備	19,912	9,052	-	10,860
辦公設備	32,754	12,671	-	20,08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31,407	-	-	431,407
(含預付房地款)				
合 計	<u>\$ 5,078,707</u>	<u>853,235</u>	<u>-</u>	<u>4,225,472</u>
<u>100.12.31</u>				
土地	\$ 2,269,255	-	-	2,269,255
房屋及建築	693,291	130,330	-	562,961
機器設備	725,739	592,862	-	132,877
水電設備	84,836	41,203	-	43,633
運輸設備	19,644	6,009	-	13,635
辦公設備	15,860	10,682	-	5,178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25,355	-	-	425,355
(含預付房地款)				
合 計	<u>\$ 4,233,980</u>	<u>781,086</u>	<u>-</u>	<u>3,452,894</u>

- 1.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度依公告現值調整土地之帳面價值，增值總額為111,792千元，經扣除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35,629千元後餘額轉入資本公積項下。於民國八十五年八月及八十七年六月間出售部分土地，沖轉重估增值計88,193千元及土地增值稅準備計31,685千元，餘增值總額為23,599千元（已轉列出租資產）及土地增值稅準備為3,944千元，帳列「土地」及「土地增值稅準備」科目項下。
- 2.預付土地款係本公司為擴充廠房用地，以詹正田等人之名義持有彰化廠及員林廠毗鄰之農地，價款業已付清。該土地係以具自耕農身分之自然人持有，部分土地並設定抵押予本公司。上述土地目前暫供倉庫及停車場之用。
- 3.於民國一〇一年，子公司向昆山弘輝建設開發(中國)有限公司購入開發區長江西側及友誼公園北側，總價8,89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業已付清相關房產總價，惟未取得相關房產所有權尚未完成過戶手續，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過戶手續。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4.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五日子公司向昆山弘輝建設開發(中國)有限公司購入昆山市長江中路、黃河中路及景王路等房產，總價24,18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業已付清相關房產總價，惟未取得相關房產所有權證尚未完成過戶手續，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過戶手續。
- 5.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九)土地使用權

子公司之土地使用權依浙江省杭州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杭州市土地管理局之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規定，出讓年限為五十年，自頒發該地塊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有土地使用證」之日起算。惟出讓年限屆滿，中方合作者有權無償收回出讓該宗土地的使用權及該地塊上建築物及其他附著物所有權。

(十)出租資產

<u>101.12.31</u>	<u>成 本</u>	<u>累計折舊</u>	<u>累計減損</u>	<u>未折減餘額</u>
土地	\$ 734,948	-	8,546	726,402
土地重估增值	23,599	-	-	23,599
建築物	857,288	430,444	-	426,844
機器設備	15,592	15,159	-	433
辦公設備	2,017	1,988	-	29
水電設備	3,852	3,606	-	246
其他設備	1,100	1,083	-	17
預付房地款	2,986	-	-	2,986
合 計	<u>\$ 1,641,382</u>	<u>452,280</u>	<u>8,546</u>	<u>1,180,556</u>
<u>100.12.31</u>				
土地	\$ 734,996	-	8,546	726,450
土地重估增值	23,599	-	-	23,599
建築物	868,013	407,842	-	460,171
機器設備	258,002	256,945	-	1,057
其他設備	11,505	11,073	-	432
預付房地款	2,937	-	-	2,937
合 計	<u>\$ 1,899,052</u>	<u>675,860</u>	<u>8,546</u>	<u>1,214,646</u>

- 1.本公司供出租之農地(帳列出租資產－預付房地款項下)，目前以詹正田等人之名義持有，並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之貸款銀行，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 2.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出租資產提供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短期借款

	<u>101.12.31</u>	<u>100.12.31</u>
抵押貸款	\$ 47,000	97,000
信用貸款	50,000	70,000
綜合貸款	503,310	472,647
購料貸款	<u>75,000</u>	<u>72,000</u>
合 計	<u>\$ 675,310</u>	<u>711,647</u>
利率區間	<u>1.95%~2.50%</u>	<u>1.62%~3.22%</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資產作為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u>101.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淨 額	<u>\$ 30,000</u>
利 率 區 間	<u>2.3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資產作為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十三)長期借款

	<u>101.12.31</u>	<u>100.12.31</u>
抵押借款	\$ 2,720,780	1,943,31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249,753)</u>	<u>(172,512)</u>
	<u>\$ 2,471,027</u>	<u>1,770,807</u>
利 率 區 間	<u>2.01%~2.72%</u>	<u>2.20%~2.72%</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資產作為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將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公司債，該項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7,955)	(15,146)
累積轉換金額	(38,600)	(38,600)
累積買回金額	(41,600)	(10,300)
小計	211,845	235,954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211,845)	-
期末應付公司債總額	\$ -	235,954
負債組成要素(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1,580	-
負債組成要素(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4,444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 15,640	15,64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評價(損)益金額	\$ 3,191	(1,926)
利息費用	\$ 6,813	3,29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其資訊如下：

項 目	一〇〇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發行總額	300,000千元(每張面額100千元，共3千張)
2.發 行 日	100.06.30
3.票面利率	0%
4.發行期間	100.06.30~103.06.30
5.保證機構	不適用
6.償還方式	除依本公司轉換辦法由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轉換辦法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轉換辦法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及本公司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7.贖回辦法	本公司於下列(1)、(2)或(3)發生時，得按債券贖回殖利率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債。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項 目	一〇〇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7.贖回辦法	(2)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債。 (3)若本轉換債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8.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二年(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為本轉換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以掛號寄發給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知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債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債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交易券商轉知集保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賣回給本公司，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2.01%(實質收益率1%)。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9.轉換辦法	(1)轉換期間 本公司之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之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依本公司轉換辦法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00年6月22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101.62%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之後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最新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9.4元。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退休金

- 1.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9,289)	(6,609)
非既得給付義務	(36,390)	(34,856)
累積給付義務	(45,679)	(41,46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315)	(6,284)
預計給付義務	(51,994)	(47,74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0,291	28,090
提撥狀況	(21,703)	(19,659)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878	66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7,793	4,098
補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1,724)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4,756)</u>	<u>(15,495)</u>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確定給付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分別約為9,695千元及7,009千元。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係由下列項目組成：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服務成本	\$ 643	622
利息成本	836	1,04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21)	(40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	7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66	241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4)	(6)
淨退休金成本	<u>\$ 1,120</u>	<u>1,496</u>

- 3.精算假設如下：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折 現 率	1.60%~2.00%	1.75%~2.00%
薪 資 調 整 率	1.50%~2.00%	1.50%~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50%	1.50%

- 4.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377千元及8,12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依大陸地區所得稅法規定，可享企業所得稅按二年免稅及三年減半徵收之優惠條件；該公司以前年度係屬虧損，依新稅法規定，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984	2,789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11	-
遞延所得稅費用	7,063	2,653
繼續營業部門所得稅費用	<u>\$ 8,058</u>	<u>5,442</u>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存貨回升利益	\$ -	1,632
呆帳損失	(124)	6,181
退休金成本	3	21
未實現兌換損益	395	(395)
虧損扣抵	(678)	(42,43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7,467	37,648
合 計	<u>\$ 7,063</u>	<u>2,653</u>

- 3.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12,248	13,390
土地交易免稅所得	(12,717)	-
證券交易免稅所得(含股利收入)	(1,700)	(1,425)
停徵證券交易損失	-	(3,609)
公司債折價攤銷之利息費用	1,030	-
非常損失	-	(46,434)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4,916)
非屬固定資產土地利息資本化金額	-	27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3,048)	1,14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414)	327
處分投資利益	-	(2,185)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2,867
虧損扣抵	(501)	-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11	-
其他	5,682	(2,26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7,467	48,277
所得稅費用	<u>\$ 8,058</u>	<u>5,442</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	\$ 31,700	5,389	31,700	5,389
呆帳損失	16,299	2,771	15,569	2,64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2,324	395
備抵評價		(2,771)		(2,647)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5,389</u>		<u>5,784</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成本	\$ 18,280	3,108	18,297	3,111
減損損失	15,450	2,626	15,447	2,626
虧損扣抵	1,134,585	192,879	1,130,599	192,201
備抵評價		(150,381)		(143,03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48,232</u>		<u>54,900</u>

5.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用以抵扣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扣抵之虧損及扣抵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金額	得扣抵之最後年度
九十四年度虧損數(核定數)	\$ 26,846	一〇四年
九十五年度虧損數(核定數)	279,338	一〇五年
九十六年度虧損數(核定數)	505,984	一〇六年
九十七年度虧損數(核定數)	2,375	一〇七年
一〇〇年度申報數	238,383	一一〇年
一〇一年度預計申報數	81,659	一一一年
	<u>\$ 1,134,585</u>	

6.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4,601</u>	<u>(201,96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7,442</u>	<u>24,981</u>
	<u>101年度(預計)</u>	<u>100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48%</u>	<u>- %</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七)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三月成立，核定股本為16,000千元，實收股本為16,000千元，計1,600千股；經歷年增、減資後，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核定股本均為5,600,000千元，實收股本均為及3,178,746千元，股數均為317,875千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

本公司為購置土地、廠房及生產設備所需資金，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九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0千股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300,000千元作為籌措資金來源，其中現金增資業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八日經金融監督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25335號函核准，並訂定民國一〇〇年七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每股9元折價發行。另發行無擔保之轉換公司債案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八日經金融監督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25331號函核准。另，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88,048千元案，計發行新股8,805千股，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四日為除權(息)基準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計386張，轉換普通股3,919千股，致資本公積減少2,405千元。

(十八)盈餘分配

- 1.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如尚有盈餘，分配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其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求酌情保留適當數額後，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數額，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2.本公司未來在營運方面將以本業之發展為要務，然為顧及股東之權益與公司之發展，當股東會決議配發股東股息紅利時，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配發現金股利，其餘則配發股票股利。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八日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一〇〇年度盈虧撥補並通過以法定公積16,046千元及資本公積185,914千元彌補虧損及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配股利如下：

	<u>99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0.20
股票		0.32
合計	\$	<u>0.52</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之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99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現金	\$ 2,886	2,386	500
董監事酬勞	4,329	3,579	750
	<u>\$ 7,215</u>	<u>5,965</u>	<u>1,250</u>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主要係就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適當數額員工紅利分配成數2%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3%，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數，分別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帳列管理費用－薪資費用項下)。

- 4.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當期稅後淨利扣除依法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已依章程所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損益。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數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庫藏股票

- 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子公司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本公司應依持股比例計算其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本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惟其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短期投資，其金額僅可回升至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處理時帳列評價損失之水準。前述有關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或迴轉，應併同其他非庫藏股之股東權益之減項處理。
- 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千元

被投資公司	期初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數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101年度								
億東纖維(股)公司	50,895	\$ 450,843	6,481	42,546	-	-	57,376	493,389
欣懋投資(股)公司	7,054	70,403	150	918	-	-	7,204	71,321
合 計	<u>57,949</u>	<u>\$ 521,246</u>	<u>6,631</u>	<u>43,464</u>	<u>-</u>	<u>-</u>	<u>64,580</u>	<u>564,710</u>
100年度								
億東纖維(股)公司	39,517	\$ 360,599	11,378	90,244	-	-	50,895	450,843
欣懋投資(股)公司	1,482	11,812	5,572	58,591	-	-	7,054	70,403
合 計	<u>40,999</u>	<u>\$ 372,411</u>	<u>16,950</u>	<u>148,835</u>	<u>-</u>	<u>-</u>	<u>57,949</u>	<u>521,246</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64,580千股及57,949千股，市價分別計525,035千元及395,212千元。

(二十)每股盈餘(虧損)

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利益	\$ 4,601	4,601	49,330	49,330
非常損失	-	-	(252,504)	(252,504)
本期淨(損)利	<u>\$ 4,601</u>	<u>4,601</u>	<u>(203,174)</u>	<u>(203,174)</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當期	<u>257,242</u>	<u>257,242</u>	<u>258,618</u>	<u>258,618</u>
繼續營業單位利益	\$ 0.02	0.02	0.19	0.19
非常損失	-	-	(0.98)	(0.98)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當期	<u>\$ 0.02</u>	<u>0.02</u>	<u>(0.79)</u>	<u>(0.79)</u>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損)利	<u>\$ 4,601</u>	<u>4,601</u>	<u>(203,174)</u>	<u>(203,174)</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57,242	257,242	258,618	258,618
員工分紅	172	172	169	16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註)	<u>257,414</u>	<u>257,414</u>	<u>258,787</u>	<u>258,787</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0.02</u>	<u>0.02</u>	<u>(0.79)</u>	<u>(0.79)</u>

註：因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每股盈餘。

(廿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應收/應付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值之合理基礎。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其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 62,289	62,289	-	122,785	122,785	-
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37,007	37,00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4,495	-	-	-	-	-
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3,094	83,094	-	102,724	102,72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8,695	-	-	273,811	-	-
非流動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11,845	-	211,845	235,954	-	235,954
部份)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720,780	-	2,720,780	1,943,319	-	1,943,319
部份)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1,580	-	1,580	-	-	-
金融負債－流動(可轉換						
公司債之賣回權)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	-	-	4,444	-	4,444
金融負債－非流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式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其帳面價值即等於公平價值。
 - (4)應付公司債之市價係以相同條件下之公司債市場利率之折現價值估價其公平價值。
- 2.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金融資產做為借款擔保之資產明細，請詳附註六項下說明。
- 3.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均為零元，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241,845千元及235,954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59,556千元及15,212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3,396,090千元及2,654,966千元。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以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債券，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另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部份客戶提供擔保品。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各項營運資金需求及支用計劃，安排各項融資理財活動，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3,396,090千元及2,654,966千元，係因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及資金融通款項，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5.風險控制、避險策略及活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如避險交易未符合使用避險會計之條件，係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鉅欣實業(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自101.4月起卸任)
詹正旺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詹秋圓	//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關係人名稱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鉅欣實業(股)公司	\$ 15,523	-	112,154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除對關係人收款期間係1~4個月與一般非關係人1~2個月不同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非關係人約當。

2.債權債務情形

(1)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鉅欣實業(股)公司	\$ -	-	11,427	100

(2)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關係人名稱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詹正旺(註)	\$ -	-	31,956	33

註：係杭州宜進出售不動產之應收餘款。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產交易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向關係人購買股票之情形如下：

項目	出售人	股數	購買價款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光和證券	詹秋圓	113,383	\$ 1,134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向振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億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70,000股，購價為1,050,000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全數支付股款。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薪資	\$ 5,915	8,736
獎金及特支費	3,055	1,656
業務執行費用	1,078	790
員工紅利	-	2,886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附註四(十八)盈餘分配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融資擔保或用途受有限制：

	101.12.31	100.12.31
應收票據	\$ 52,696	38,042
受限制存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12,284	10,697
待售房地	90,876	90,876
固定資產(帳面淨額)	2,609,154	2,717,269
出租資產(帳面淨額)	875,124	833,588
不動產投資	356,433	276,121
合 計	<u>\$ 3,996,567</u>	<u>3,966,593</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進貨保證、借款、融資額度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554,111千元及704,111千元。
- (二)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貨款保證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均為1,320千元。
- (三)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償還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而開立之應付還款票據分別為553,000千元及95,391千元。
- (四)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基於營業所需，進行上下游整合所購入之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總價約392,136千元，另拆卸、搬遷及安裝等工程總價約138,486千元，前述合約總價約530,622千元，已依約共支付329,925千元(帳列預付設備款(含房地款))。
- (五)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出租土地廠房、辦公室及機器設備之未來五年租金收入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 68,025
103.01.01~103.12.31	39,059
104.01.01~104.12.31	25,166
105.01.01~105.12.31	10,326
106.01.01~106.12.31	7,166
合 計	<u>\$ 149,742</u>

- (六)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開立而未使用之台幣與日幣信用狀餘額分別為台幣290,000千元及台幣390,000千元、日幣412,00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八日發生火災，致部份建物、設備及存貨毀損。未扣除理賠款之受損金額約為914,726千元(包括存貨586,255千元、固定資產328,471千元)。本公司之受損資產已投保火險，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日經保險公司同意理賠630,029千元。另，火災廢棄物出售可回收金額22,593千元及存貨呆滯回轉金額9,600千元予以扣減，致民國一〇〇年度因火災之非常損失淨額計252,504千元。保險公司理賠金額630,029千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全數收回。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營建業務有關之資產負債流動性分析如下：

	預期十二個月 內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計
101.12.31			
待售房地	\$ -	174,497	174,497
100.12.31			
待售房地	\$ -	174,497	174,497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停業 單位者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停業 單位者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9,288	31,089	220,377	-	199,855	53,471	253,326	
勞健保費用	-	18,129	2,592	20,721	-	14,355	2,391	16,746	
退休金費用	-	11,806	770	12,576	-	8,302	1,321	9,623	
其他用人費用	-	9,846	4,799	14,645	-	9,633	8,797	18,430	
折舊費用(註1)	-	67,047	20,631	87,678	-	65,482	14,779	80,261	
折耗費用	-	-	-	-	-	-	-	-	
攤銷費用(註2)	-	56,847	1,718	58,565	-	35,945	2,334	38,279	

註1：係不包含出租資產提列之折舊費用16,699千元及18,471千元(帳列什項支出)。

註2：係不含出租資產提列之攤銷費用2,184千元及2,748千元。

(三)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金額：千元					
	101.12.31			10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銀行存款</u>						
人民幣	\$ 2,294	4.66	10,697	1,674	4.81	8,052
<u>其他金融資產</u>						
人民幣	4,492	4.66	20,947	7,178	4.81	34,529
<u>應收帳款</u>						
美金	3,663	29.030	106,968	3,690	30.275	111,715

(四)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IFRSs相關事項

1.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民國99年2月2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2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賴毓敏財務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8年10月至100年12月)：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內部控制部 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至101年12月)：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內部控制部 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3)實施階段(101年1月至102年12月)：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 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未完成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謹就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	\$ 1,724,254	(5,784)	1,718,470
基金及長期投資(2)	703,303	(305,650)	397,653
固定資產(4)	3,452,894	12,978	3,465,872
投資性不動產(2)	-	1,520,296	1,520,296
無形資產(3)	39,148	(39,148)	-
其他資產(1)、(2)、(3)及(4)	1,343,122	(1,182,692)	160,430
總資產	\$ 7,262,721	-	7,262,721
流動負債(5)	\$ 1,488,994	3,070	1,492,064
長期付息負債	2,011,205	-	2,011,205
其他負債(6)	35,818	4,326	40,144
總負債	\$ 3,536,017	7,396	3,543,413
股本	\$ 3,178,746	-	3,178,746
資本公積(7)	493,209	(8,258)	484,951
保留盈餘(5)、(6)、(7)、(8)、(9)及(10)	(185,914)	52,564	(133,350)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8)及(9)	(98,670)	(51,702)	(150,372)
非控制權益	339,333	-	339,333
股東權益	\$ 3,726,704	(7,396)	3,719,30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7,262,721	-	7,262,721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	\$ 1,737,640	(5,389)	1,732,251
基金及長期投資(2)	621,016	(356,433)	264,583
固定資產(4)	4,225,472	12,978	4,238,450
投資性不動產(2)	-	1,536,989	1,536,989
無形資產(3)	36,948	(36,948)	-
其他資產(1)、(2)、(3)及(4)	1,281,262	(1,151,197)	130,065
總資產	\$ 7,902,338	-	7,902,338
流動負債(5)	\$ 1,655,216	3,070	1,658,286
長期付息負債	2,471,027	-	2,471,027
其他負債(6)	41,524	4,260	45,784
總負債	\$ 4,167,767	7,330	4,175,097
股本	\$ 3,178,746	-	3,178,746
資本公積(7)	307,295	(8,258)	299,037
保留盈餘(5)、(6)、(7)、(8)、(9)及(10)	4,601	52,630	57,231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8)及(9)	(122,625)	(51,702)	(174,327)
非控制權益	366,554	-	366,554
股東權益	\$ 3,734,571	(7,330)	3,727,24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7,902,338	-	7,902,338

(3)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 4,734,743	-	4,734,743
營業成本	4,652,448	-	4,652,448
營業毛利	82,295	-	82,295
營業費用(6)及(10)	173,120	(66)	173,054
營業淨損	(90,825)	66	(90,75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95,880	-	295,880
營業外支出及費用	121,916	-	121,916
稅前淨利	83,139	66	83,205
所得稅費用	8,058	-	8,058
稅後淨利	75,081	66	75,147
歸屬予：			
母公司	4,601	66	4,667
非控制權益	70,480	-	70,480
合計	\$ 75,081	66	75,147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主要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說明

(1)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5,784千元及5,389千元。

(2)投資性不動產之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部份土地及房屋建築持有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利益，並依此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於不動產投資及出租資產項下之土地及房屋建築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1,520,296千元及1,536,989千元。

(3)無形資產與預付長期租賃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IFRSs應作為預付長期租賃款，並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依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長期租賃款之金額分別為39,148千元及36,948千元。

(4)遞延費用與固定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於轉換為IFRSs後依其性質將屬於機器設備部份等重分類為固定資產項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均為12,978千元。

(5)員工福利－休假給付

現行會計準則就累積帶薪假未有相關規範；惟轉換IFRSs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公報「員工福利」規定員工休假權利如為累積給薪休假者，應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未來給薪休假之權利時認列。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薪資因上述調整均增加3,070千元。

(6)員工福利－退職後確定福利計畫

現行會計準則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惟轉換IFRSs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公報「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現行會計準則就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轉換IFRSs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公報「員工福利」並未有此規定，應於採用日立即認列為保留盈餘。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現行會計準則就退休金精算損益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轉換IFRSs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公報「員工福利」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上述調整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增加4,326千元及4,260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調整退休金費用減少66千元。

(7)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因我國會計準則對於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投資，依IFRSs規定，若投資公司喪失對被投資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應視同處分處理，並認列相關損益。惟此項差異企業得自行選擇是否追溯調整，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不追溯調整，故依規定調整減少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長期投資均為8,258千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8,258千元。

(8)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關固定資產帳面值之決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選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之認定成本。本公司及子公司並因此將原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資本公積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金額為48,814千元。

(9)庫藏股票

依我國會計準則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係以民國九十一年初子公司帳列投資本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庫藏股票之入帳基礎，此金額可能不等於原始投資成本，故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之帳面金額追溯調整為原始投資成本，致使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庫藏股票均減少2,888千元。

(10)保留盈餘：

本公司首次依國際財務報導會計準則編製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保留盈餘調整項目及金額如下：

	<u>101.1.1</u>	<u>101.12.31</u>
不休假獎金補列(5)	\$ (3,070)	(3,070)
退休金精算損益補列(6)	(4,326)	(4,26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7)	8,258	8,258
未實現重估增值(8)	48,814	48,814
庫藏股票(9)	2,888	2,888
	<u>\$ 52,564</u>	<u>52,630</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選擇適用IFRS1豁免項目，就原列報於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所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均為48,814千元，應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4.依IFRSs第1號公報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1)對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生之企業併購、取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交易，不予追溯重編。

(2)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劃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5.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金管會認可之2010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及已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評估結果均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受研修中之IFRSs及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IFRSs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IFRSs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一)	
宜進實業(股)公司	股票－宏洲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25,000	17,167	2.07%	17,167	
"	－光和證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66,506	94,495	15.58%	103,959	註三
"	股票－宏大拉鍊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2,177	10,600	2.96%	10,600	
"	－和起堂投資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0,530	8,552	14.75%	17,627	註三
"	－億東纖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45,174,426	298,553	45.92%	523,602	註二
"	－杭州宜進紡織	"	"	-	417,336	98.71%	417,336	
"	－宜進開曼	"	"	50,000	2	100.00%	2	
"	－欣懋投資	"	"	4,010,000	5,312	33.79%	27,702	註二

註一：除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於公開市場交易，有市價可循外，餘揭露之金額皆為期末持有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

註二：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部份，請詳附註四(六)。

註三：係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淨值。

註四：子公司部份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 公 司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 情 形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的 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 關 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本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8號1樓至4樓房地	100.12.27	500,000	500,000	元通建設(股)公司 楊久慧	無	-	-	-	-	鑑價報告	自用或出租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四(二)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宜進實業 (股)公司	億東纖維 (股)公司	台灣	各種合成、纖維、 蓬鬆絲之外銷、伸 縮尼龍絲、特多龍 絲、男女成衣布類 染整等之製造加工 及內外銷	TWD 493,213	TWD 493,213	45,174,426	45.92%	TWD 298,553	TWD 131,002	TWD 61,097	子公司
宜進實業 (股)公司	杭州宜進紡 織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長、短織布料的製 造、整理、加工、 銷售及相關原料、 物料的生產及銷售	USD 20,500	USD 20,500	-	98.71%	TWD 417,336	TWD 15,531	TWD 15,531	子公司
宜進實業 (股)公司	宜進國際控 股(開曼) (股)公司	英屬開曼群 島	一般投資業	TWD 1,538	TWD 1,538	50,000	100.00%	TWD 2	TWD -	TWD -	子公司
宜進實業 (股)公司	欣懋投資 (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TWD 279,641	TWD 279,641	4,010,000	33.79%	TWD 5,312	TWD 1,548	TWD 610	子公司

註：子公司部份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一)	
欣懋投資(股)公司	宜進實業(股)公司股票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204,590	58,573	2.22%	58,573	
"	億東纖維(股)公司股票	與本公司同受宜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72,891	14,239	1.50%	17,104	註二
"	鉅欣實業(股)公司股票	無	"	1,150	12	0.01%	15	"
"	億進實業(股)公司股票	"	"	70,000	1,050	1.17%	1,444	"
"	和起堂投資(股)公司股票	"	"	150,000	631	0.91%	937	"
"	晟霖實業(股)公司股票	"	"	25,400	273	0.58%	437	"
"	久緯(股)公司股票	"	"	645,000	6,000	8.33%	7,867	"
億東纖維(股)公司	宏大拉鏈(股)公司股票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83,000	2,080	0.58%	2,080	
"	工信工程(股)公司股票	"	"	500,000	4,790	0.14%	4,790	
"	東和鋼鐵(股)公司股票	"	"	1,119,000	33,234	0.11%	33,234	
"	華南永昌金礦債券基金	"	"	313,000	5,018	-	5,018	
"	宜進實業(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7,376,442	466,470	18.05%	466,470	
"	工信工程(股)公司股票	無	"	910,000	8,718	0.26%	8,718	
"	台南紡織(股)公司股票	"	"	2,142,420	31,387	0.14%	31,387	
"	力麗企業(股)公司股票	"	"	2,816,430	32,389	0.31%	32,389	
"	宜進實業(股)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31,123	-	31,123	
"	漢威巨蛋開發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0,000	0.40%	10,658	"
"	振太投資(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	1,815,751	16,403	19.19%	17,219	"
"	久緯(股)公司股票	"	"	774,000	6,000	10.00%	9,445	"
"	欣懋投資(股)公司股票	與本公司同受宜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450,000	14,500	12.22%	10,018	
"	台灣育成(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	2,425,280	17,462	3.44%	17,379	"
"	尚進實業(股)公司股票	無	"	3,639,600	34,758	19.10%	35,341	"
"	第一租賃(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	2,793,023	29,345	13.97%	33,124	"
"	鉅欣實業(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相同	"	3,412,047	29,903	19.70%	30,373	"
"	億進實業(股)公司股票	無	"	2,250,000	24,255	18.75%	23,133	"

註一：除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上市(櫃)公司係於公開市場交易，有市價可循外，餘揭露之金額為期末持有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

註二：係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註三：子公司部份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 公 司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 情 形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對象 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約 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 關 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億東纖維 (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 區新湖路一 段8號5樓至 7樓房地	100.12.27	360,000	360,000	元通建設 (股)公 司、楊久慧	無	-	-	-	-	依鑑價 報告	出租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之 公 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原取得 日 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 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處 分 目 的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其他約 定事項
億東纖維 (股)公司	台北市瑞光路 605號及607號3 樓	101.06.19	98.04及06 月	282,932	371,073	-	88,141	英利生 (股)公 司	非關係人	不動產投資處 分	雙方議 價	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杭州宜進紡織 有限公司	長、短織有料的製造、整理、加工、銷售及相關原料、物料的生產、銷售	USD20,500千元	(註1)	612,540	-	-	612,540	98.71%	15,531	417,336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612,540	USD 21,380 千元	2,020,810

註1：約定由受託人宜進國際控股(開曼)(股)公司代為投資。

註2：按同期間自編之財務報表列計。

註3：依據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標準，淨值五十億元以下者，投資限額以淨值之60%或新台幣八千萬元(較高者)為上限。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一〇一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0	宜進實業(股)公司	億東纖維(股)公司	1	租金支出	1,800	與一般公司 相當	0.04%

(2)一〇〇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0	宜進實業(股)公司	億東纖維(股)公司	1	利息支出	936	與一般公司 相當	0.0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紡織部門及一般部門，紡織部門係從事人造、天然纖維及其製品之假撚織造加工買賣業務。一般部門係從事紡織製品之進出口業務及投資各類有價證券與不動產開發等業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1 年度			
	紡織部門	一般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734,743	-	-	4,734,743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4,734,743</u>	<u>-</u>	<u>-</u>	<u>4,734,743</u>
利息費用	\$ 68,551	18,052	755	87,358
折舊與攤銷	131,531	33,595	-	165,126
投資利益(損失)	77,038	-	(77,038)	-
部門稅前損益	<u>\$ 4,601</u>	<u>165,682</u>	<u>(87,144)</u>	<u>83,139</u>
部門資產	<u>\$ 6,963,772</u>	<u>2,405,759</u>	<u>(1,467,193)</u>	<u>7,902,338</u>
部門負債	<u>\$ 3,574,008</u>	<u>760,739</u>	<u>(166,980)</u>	<u>4,167,767</u>
	100 年度			
	紡織部門	一般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033,090	15,134	-	6,048,224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6,033,090</u>	<u>15,134</u>	<u>-</u>	<u>6,048,224</u>
利息費用	\$ 47,801	16,354	(936)	63,219
折舊與攤銷	106,504	36,128	-	142,632
投資利益(損失)	25,158	386	(25,158)	386
部門稅前損益	<u>\$ 49,330</u>	<u>31,592</u>	<u>(9,283)</u>	<u>71,639</u>
部門資產	<u>\$ 6,223,703</u>	<u>2,272,823</u>	<u>(1,233,805)</u>	<u>7,262,721</u>
部門負債	<u>\$ 2,836,332</u>	<u>808,629</u>	<u>(108,944)</u>	<u>3,536,017</u>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企業整體資訊

1.地區別銷售資訊：

<u>地 區</u>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台	灣	\$ 3,887,757	5,279,787
亞	洲	617,126	526,467
美	洲	124,018	117,142
歐	洲	30,750	37,281
非	洲	75,092	87,257
大 洋	洲	-	290
合	計	<u>\$ 4,734,743</u>	<u>6,048,224</u>

2.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個別收入佔合併收入10%以上之單一客戶。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形，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611,182	1,527,462	83,720	5.48
長期投資	743,149	853,824	(110,675)	(12.96)
固定資產	3,994,429	3,227,111	767,318	23.78
其他資產	593,265	615,306	(22,041)	(3.58)
資產總額	6,942,025	6,223,703	718,322	11.54
流動負債	1,741,495	1,458,995	282,500	19.36
長期負債	1,795,862	1,340,827	455,035	33.94
其他負債	36,651	36,510	141	0.39
負債總額	3,574,008	2,836,332	737,676	26.01
股本	3,178,746	3,178,746	0	0
資本公積	307,295	493,209	(185,914)	(37.69)
保留盈餘	4,601	(185,914)	190,515	(102.47)
股東權益總額	3,368,017	3,387,371	(19,354)	(0.5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固定資產：主係本公司為上下游整合，台南廠增建廠房及彰化廠火災後重建廠房，和購買內湖新湖一路辦公大樓，致固定資產增加。				
2. 長期負債：主係購入台南土地、廠房抵押擔保借款，致長期負債增加。				
3. 資本公積：主係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所致。				
4. 保留盈餘：主係本公司100年發生火災致非常損失鉅增，致保留盈餘減少。				

(二) 未來因應計劃：

本公司已整合台南廠上、下游之生產線，台南廠之加工絲產量已顯現，惟因大陸化纖市場的快速擴充，造成市場銷售競爭激烈，本公司將減少毛利不佳之產品的生產，以提升公司獲利。

二、財務績效：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 比 例 %
	合計	合計		
營業收入淨額	4,734,743	6,033,090	(1,298,347)	(21.52)
營業成本	4,652,846	5,824,423	(1,171,577)	(20.11)
營業毛利	81,897	208,667	(126,770)	(60.75)
營業費用	133,450	152,434	(18,984)	(12.45)
營業利益	(51,553)	56,233	(107,786)	(191.6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2,208	76,889	55,319	71.9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054	83,792	(7,738)	(9.2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601	49,330	(44,729)	(90.67)
減:所得稅費用	0	0	0	0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損	4,601	(203,174)	207,775	(102.26)

增減變動分析：

1. 營業收入：主係經濟走弱及化纖產業不景氣，下游需求減少所致。
2. 營業成本：主係隨營收減少而減少。
3. 營業毛利：主係化纖產業景氣下滑，下游需求減少，市場競爭激烈致營業毛利下降。
4. 營業利益：主係隨營業毛利下降而下降。
5. 營業外收入：主係本公司權益法投資之公司處分不動產獲利，致本公司產生投資利益。
6. 稅前淨利：主係大環境不佳，致本業獲利衰退所致。
7. 稅後淨利：主係 100 年彰化廠發生火災之非常損失，致稅後淨利大幅衰退。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將積極整合台南化纖廠，晉身一貫化生產作業廠商，降低對尚有廠商之依賴，並降低生產成本，進而提升公司獲利水準，故預期102年度台南廠加工絲陸續開出下銷售數量將較去年成長。

3.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市場需求、經濟景氣及產品報價等變動情事，並密切掌握景氣及市場需求之脈動，本公司已正式轉型為原料加工一貫廠，台南廠部份主要生產一般規格加工絲，以降低原料包裝及運輸成本，彰化廠則以生產特殊產品為主，本公司將增加高附加價值產品比率，在品質方面朝精緻化發展，希望能有更佳的經營成果展現。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1,224	318,322	(257,0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31,312)	(1,839,677)	1,008,36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21,347	1,381,514	(560,167)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61,224仟元，較前一年大幅減少，主係100年因火災保險理賠致淨現金流入數加。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831,312仟元，主係增建台南廠廠房及彰化廠火災重建廠房，和購買內湖新湖一路辦公大樓之現金流出。
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821,347仟元，主係台南廠抵押及內湖新湖一路辦公大樓借款增加所致現金流入。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本公司資金充足且與銀行保持良好借貸關係，有充足的借款額度以應付資金之需求。

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52	21.82	(83.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18	27.72	(23.5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1	4.75	(78.74)%

1.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100年因火災保險理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100年購建台南土地、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高達18.5億，101年增建廠房及購買辦公大樓之資本支出為8.4億，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經濟不景氣致本業虧損，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又因增建廠房購買不動產之固定資產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 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7,214	161,531	40,102	298,847	-	-
10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係預計營業收入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主係本公司積極處分不動產，致現金流入。

融資活動：主係本公司發行之無擔保公司債贖回，致現金流出。

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本公司期初現金餘額為97,214千元，預計未來一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約為161,531千元，未來一年預計現金流入40,102千元，故現金剩餘部份擬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未來一年營運資金無虞。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購置台南廠土地、廠房及生產設備計畫，有助於公司垂直整合上游原料，以降低生產成本，故對公司財務及業務均有正面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近年陸續減少轉投資，101年認列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77,038仟元。

(二)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本公司未來一年尚無其他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本公司因與各銀行保持良好之借貸關係，且借款之利率自91年初之5.25%-7%降至1.95%-2.50%，故利息支出大幅降低，使公司在經營上更具競爭力。
- 2.匯率：本公司進貨皆向國內各原料大廠進貨，且101年外銷所佔比率在20%以下，故匯率變動對公司無重大影響。
- 3.通貨膨脹：本公司對客戶之報價係依市場情況適當調整，因此對物價之波動可確實掌握，故通貨膨脹與否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附註揭露事項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辦法」，一切作業均依辦法辦理，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底已無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金額。

3．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合約均為避險性質，且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在信用風險、市場價格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之可能性極小。另本公司訂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一切作業均依辦法辦理。截至民國 101 年底止，本公司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02 年研發計劃包含：

1．抗電磁波紗

2．高耐磨擦工業用紗

3．Dop-Dye yarn 複合纖維

4．彈性包覆紗(聚酯及尼龍彈性纖維包覆紗)

102 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在 500 萬元以內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以海鷗牌行銷市場，企業形象良好，並無任何不良形象之報導。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因產業特別，主要進貨廠商皆為各大原絲廠，且大部份皆為上市及上櫃公司，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以來均維持良好之關係，故無進貨集中之風險，在銷貨方面，因客戶分散，且無佔銷售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亦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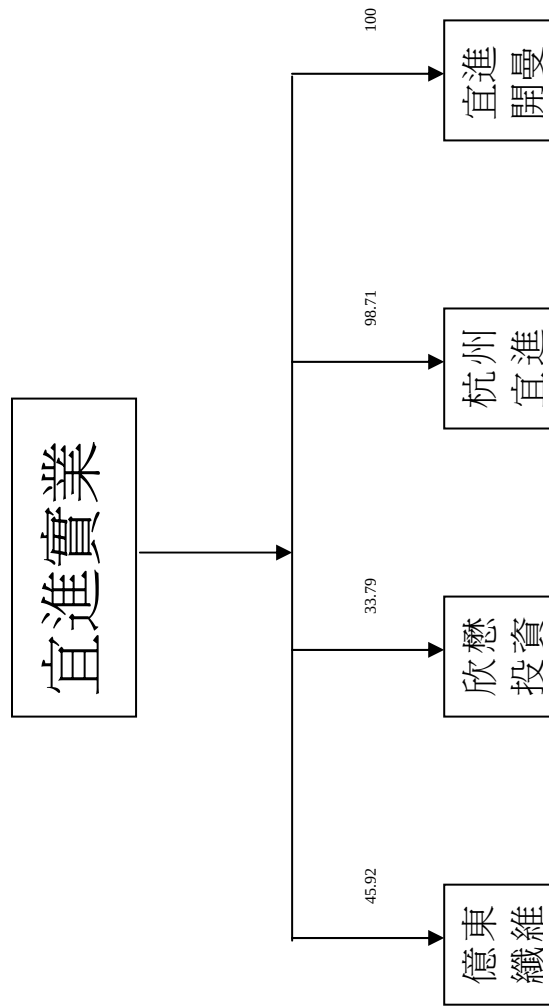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營業報告書(101.12)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0.03.24	公司：台北市瑞光路607號7樓 工廠：彰化縣花壇鄉中庄村中山路一段91號之1 工廠：台南市新市區大營里大營二號	3,178,746	(一) C301010 紡紗業 (二) C302010 織布業 (三)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四) C306010 成衣業 (五)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六)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七) C39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八)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九)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十) 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十一) 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十二) 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十三)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十四)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十五)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81.07.21	公司：台北市瑞光路607號7樓	983,664	(一) C301010 紡紗業 (二) C302010 織布業 (三)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四) C306010 成衣業 (五)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六) C39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七)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八)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九)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11.09	台北市瑞光路607號7樓	118,681	一般投資業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	1998.02.18	杭州經濟技術開發區 M12-5-1 地號	人民幣 169,700	長、短織布料的製造、整理、加工、銷售及相關原料、物料的生產及銷售
YI-JIN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AYMAN) COMPANY LIMITED	1997.12.11	Huntlow Building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USD50	主要投資中國大陸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詳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如基本資料所列之主要營業及生產項目。

5. 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其往來分工情形：無。

6.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例
								股	數	比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詹	正				田		28,330,518	8.91%	
	董事	詹	(系羽)				晴		3,058,512	0.96%	
	董事	詹	懋	資	人	表	地)		7,204,590	2.27%	
	董事	詹	懋	資	人	表	鏡)		7,204,590	2.27%	
	董事	詹	懋	資	人	表	伍)		7,204,590	2.27%	
	監察人	詹	賢	會	人	表	敏)		1,322,001	0.42%	
	監察人	程		(法	人	表	岳)		2,031,103	0.64%	
	總經理	詹		鈺	正		靖		28,330,518	8.91%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詹	正				田		6,952,671	7.07%	
	董事	吳	高				山		0	0.00%	
	董事	宜	業	(法	人	表	維)		45,174,426	45.92%	
	監察人	劉	秋				湖		149,040	0.15%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詹 任 林	(系羽)	晴 志 地	0	0.00%	
	董 事	詹 任 林	學 鏡		0	0.00%	
	董 監	詹 任 林	鏡		0	0.00%	
	董 監	詹 任 林	鏡		4,010,000	33.79%	
YI-JINN INT. HOLDING (CAYMAN) LTD.	董 事	詹 任 林	業 (法 人 代 表)	程 鈺 鴻	USD50,000	100%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	董 事	詹 任 林	業 (法 人 代 表)	詹 正 田	USD20,500,000	100.00%	
	董 事	詹 任 林	業 (法 人 代 表)	鄭 朝 陽	USD20,500,000	100.00%	
	董 事	詹 任 林	業 (法 人 代 表)	詹 正 田	USD20,500,000	100.00%	
	董 事	詹 任 林	業 (法 人 代 表)	張 恆 嘉	USD20,500,000	100.00%	
	董 事	詹 任 林	業 (法 人 代 表)	林 鏡 地	USD20,500,000	100.00%	
	董 事	詹 任 林	業 (法 人 代 表)	余 錦 維	USD20,500,000	100.00%	

7.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損) 益	本 期 (損) 益 (稅 後)	每 股 損 益 (稅 後)	益 (稅 後)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178,746	6,942,025	3,574,008	3,368,017	4,734,743	(51,553)	4,601	0.02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983,664	1,898,538	758,290	1,140,248	0	(21,913)	131,002	1.33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681	82,029	48	81,981	2,195	1,548	11,092	0.93	
杭州宜進紡織有限公司	660,971	425,192	2,402	422,790	0	(18,919)	15,531	0.23	
YI-JIN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AYMAN) COMPANY LIMITED	1,078	1	0	1	0	(1)	(1)	(0.01)	

8.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份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102.03.31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子公司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欣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681	自有資金	33.79%	101.01.01至102.03.31	150 仟股 918 仟元	0	0	7,205 仟股 79,869 仟元	0	0	0	0
億東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	983,664	自有資金	45.92%	101.01.01至102.03.31	6,481 仟股 42,546 仟元	0	0	57,376 仟股 493,389 仟元	0	0	0	0

註一：係 94 年起適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而使億東公司成為本公司非控制持股之子公司。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股票及存託憑證以外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之決定：

本公司一〇一年未有股票及存記憑證以外之金融商品

(二) 會計師公費資訊：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如下：

會計師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陳宗哲、張淑瑩

非審計公費：140 仟元

(三) 適用避險會計之目標與方法：

金融商品種類：非交易目的遠期外匯合約

截至 101 年底餘額：0 仟元

(四)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第 25 條制定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共十三章：

第一章：總則

第二章：主管人員安全守則

第三章：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守則

第四章：一般安全工作守則

第五章：各種機械安全守則

第六章：消防安全守則

第七章：電氣安全守則

第八章：物料搬運儲存安全守則

第九章：防護具守則

第十章：一般衛生守則

第十一章：急救守則

第十二章：噪音危害預防

第十三章：附則

(五)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稽核室 1 人。

(六) 董監事之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詹正田	101.08.22	證基會	最近公司法及證交法修正之影響與因應	3
董事	詹(糸羽)晴	101.07.30	證基會	新型態內線交易之防制與避免	3
董事	賴毓敏	101.08.22	證基會	最近公司法及證交法修正之影響與因應	3
董事	林鏡地	101.08.22	證基會	最近公司法及證交法修正之影響與因應	3
董事	陳夢伍	101.05.22	證基會	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	3
董事	陳夢伍	101.05.29	證基會	舞弊偵測與獨立董監風險管理	3
監察人	程鈺靖	101.07.30	證基會	新型態內線交易之防制與避免	3
監察人	詹岳霖	101.10.25	金管會	第八屆台北公司法理論壇	3

(七) 宜進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自創立迄今，一直以「創新、誠信、成長、和諧」為經營理念，並勉勵員工要有「誠懇務實」的工作態度，為了將宜進的經營理念及工作態度落實於公司的每位員工，在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有「考核作業」，明訂員工行為準則或工作倫理，要求員工恪守。對於員工有特殊的功過時，主管均隨時報請公司獎懲外，每年二次的員工績效考核，都是要求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的具體方法。

(八) 履行社會責任之描述：

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七年主導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進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以辦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為目的。除適時協助貧困家庭、身心障礙者外並每年計劃性的捐助低收入戶，且持續擴大捐助數量與範圍。近年來更以反毒並結合環保為概念，大力推展「拒絕毒品誘惑、家庭和諧安樂」等社會公益活動。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公司印鑑：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詹 正 田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日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